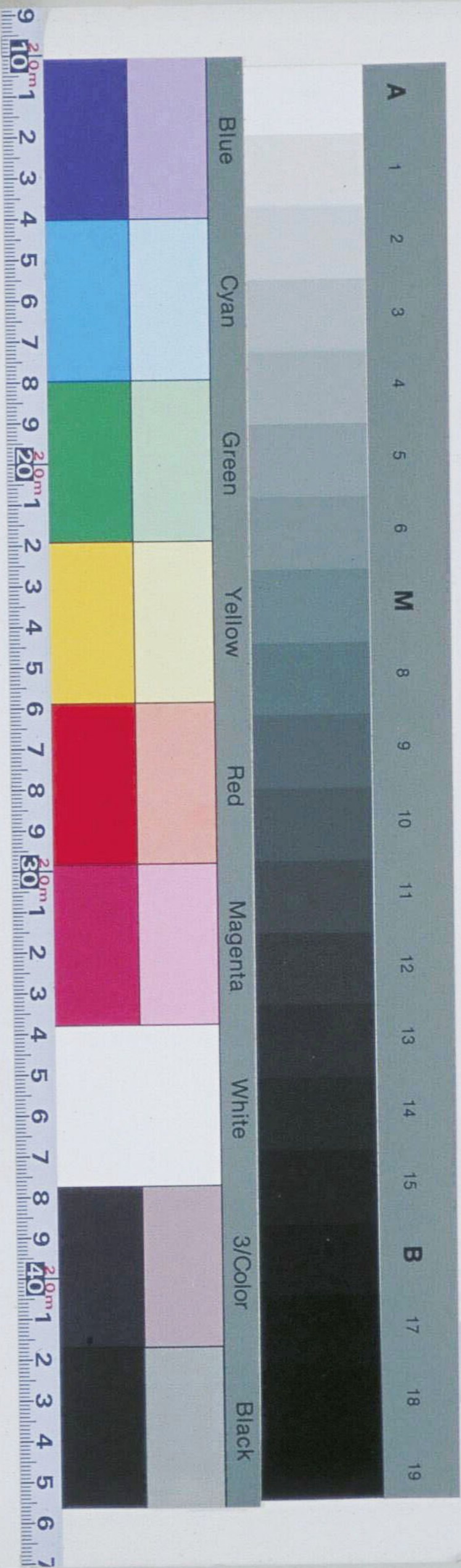


永樂大典

卷九百十  
之九百十二

二支  
九十六

10-04  
工  
價別



K 1 4 3



# 永樂大典卷之九百十

二支

## 尸

**洪武正韻**申之切。主也。陳也。利也。又姓。說文。尸。屋也。毛晃曰。古者祭祀皆有尸。唯始死之奠。及祭殤釋奠無尸。又主也。詩。誰其尸之。漢鮑宣傳。以拱默尸祿為智。謂不憂其職。但主食祿而已。又與屍同。論語。寢不尸。易。師或輿尸。世言徒居位為尸位。蓋言身膺其任而無其功德。與屍同。**許慎說文**尸象臥之形。凡尸之屬皆从尸。式脂切。**倪鏜六書類釋**尸人之疑人臥為尸。鄭樵曰。人理从尸。从則起。起則生。衡則臥。臥則尸。今召人臥為尸。附人部。**說文字原**尸人臥也。象人臥之形。死者有類乎臥。亦曰尸。借為主。所祭之神。而託於人之名。小篆作尸。傳寫之譌也。**爾雅**尸主也。郭璞注。左傳曰。殺老牛莫之敢尸。邢昺疏釋曰。謂為之主宰也。郭云。左傳曰。殺老牛莫之敢尸者。成十七年。傳云。晉欒書中行偃。遂執公馬。召韓厥。韓厥辭曰。昔吾畜於趙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古人有言曰。殺老牛莫之敢尸。而况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焉用厥也。是其事云。尸家也。疏釋曰。案謂家地。主事者。必有家地。案。采也。采取賦稅以供已。有家地。及言同寮者。皆謂居官者也。**徐錯通釋**按李陽冰云。尸展是也。申離反。**丁度集韻**升脂切。**楊桓六書統**審

纂修官劉簽出第九百十

卷內

五代薛史一條十頁內

類說一條十頁內

共書二種計二條

乾隆三十八年 月 日發寫 謄錄

母尸主也。古者祭祀立尸。尸主神象人坐而曲膝之形。熊忠韻會舉要次商次清次音。詩誰其尸之。箋云。主設羹之事。說文曰。凡尸之屬皆从尸。按字之从尸。有為室屋者。若屋若扁是也。有為人後者。若屍若屎是也。又有為履為屨之類者。為室屋者疑从尸之譌。為屍為屎者从人省。為履為屨者不可曉。李奎存古正字。尸作尸。非字。漆博義書之切。趙謙聲音文字通尸从人而偃臥之。反體會意。古者祭祀皆有尸。唯始祀祭場釋奠無尸主也。詩誰其尸之。不憂其職。謂之尸。取此義。又尸鳩。鳥名。作鳴唯屬非。今文詩。鳩鳩在桑。合正。唯鮑宣傳。作尸鳩。爾雅注。今布穀韻會定正字切。審基

審聲

篆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隸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尸

### 總叙

儀禮士虞禮。無尸。則禮及薦饌皆如初。男男尸。女女尸。必使異姓。不使賤者。禮記曲禮曰。君子抱孫而不抱子。此言孫可以為王父尸。子不可以為父尸。以孫與祖昭穆同。又為君尸者。大夫士見之。則下之。注。尊尸也。又祭統。孫為王父尸。注。祭祖則用孫。又曲禮坐

如尸。為人子者。祭祀不為尸。尸必式。乘必以几。禮運曰。醜學及尸。君非禮也。是謂僭君。曾子問曰。祭必有尸乎。若厭祭亦可乎。孔子曰。祭成喪者必有尸。尸必以孫。孫幼則使人抱之。無孫則取於同姓可也。祭殤必厭。蓋弗成也。祭成喪而無尸。是殤之也。郊特牲曰。周坐尸。詔有武方。其禮亦然。其道一也。夏立尸而卒祭。殷坐尸。周旅酬六尸。曾子曰。周禮其猶醜與。尸陳也。舉筭角詔安尸。古者尸無事則立。有事而後坐也。尸神象也。玉藻曰。尸襲君與尸行接武。大夫繼武士中武。小記曰。練筮日筮尸。視濯皆繩履。大祥吉服而筮尸。少儀。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父為天子諸侯。子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婦人為尸。坐則不手拜。酌尸之僕。如君之僕。雜記曰。曾子問曰。卿大夫將為尸於公受宿矣。而有齊衰內喪。則如之何。孔子曰。出舍乎公宮。以待事禮也。孔子曰。尸弁冕而出。卿大夫士皆下之。尸必式。必有前驅。祭統。冕而總干以樂。皇尸。尸謏君與。卿四人餞。尸在廟外。則疑於臣。在廟中。則全於君。夫人薦豆執校。執醴。授之執鐙。尸酢。夫人執柄。夫人受尸執足。坊記。祭祀之有尸也。宗廟之有主也。示民有事也。坊記曰。七日戒。三日齋。承一人焉。以為尸。過之者趨走以教敬也。尸飲三。眾賓飲一。示民有上下也。掌次。凡祭祀張尸次。大司

樂尸出入。則令奏肆夏。大祀。凡大禋祀肆享祭示。則執明水火而號。祝隨。則執鬯逆牲逆尸。令鍾鼓右如之。相尸禮。小祝。大祭祀。逆盥盛逆尸。沃尸。盥節。服氏郊祀。裘冕二人執戈送逆尸。士師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爲之尸。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洎鑊水。士虞禮。尸服。卒者之上服。羅泌路史餘論。於祭有尸。見君子氤氳事神之盡也。三代之時。自天子至庶人。祭皆立尸。秦漢而來。茲事廢矣。故或者遂以是古重尸爲執滯。豈識聖人之意哉。神依人而行者也。宗廟有尸以盡孝也。而自天地社稷山川群小祀。一皆有尸。則亦以事父母之心事之也。或曰。今之像設。方之於尸。則尊且嚴矣。得先王之意。奚必古之拘哉。曰不然。尸與主二道。古者尸主並用。故祭五祀皆設主。三祭而後迎尸。祭五祀于廟。皆席于奧。尸則設主。尸內之西。竈於門外之東。中雷牖下。門則於門左。樞而較。壤在門外之西。皆三祭。既徹而後陳俎饌各于筵前。迎尸如宗廟之禮。中雷。乃中庭檐溜。今俗所謂檐神。說爲室神非也。特牲有主有尸。而在逸禮。祫于太廟。毀廟之主。升合食而立二尸。五廟七廟。皆無虛主。勝國之社。有尸無主。而邦國都鄙之社。則有主無尸。祀較爲壇。菩芻棘栢爲神主。亦有尸焉。故坊記曰。祭祀之有尸。宗廟之有主。示民之有事也。曾子問。既殯而祭五祀。尸入三飯。則有尸可知。

矣。一人發爵。則七尸七廟矣。發爵主尊。故不酢酬。譙周禮祭集諸侯之廟。有木主在尸之南。爲在尸上。今之像設。特古之主而已。君卒哭而祔。祔而作主。主立而埋。重始用嗣尸。虞而立尸。其主以喪練而易之。遂藏于廟。以爲祭主。是未祔則有重無主。既祔則有主而無尸。必虞而後立之也。少牢之祭。有尸無主。蓋祫則有主。而不祫無主。故自卿以下無主者。依神以几筵。大夫束帛依神。士結茅爲蔽。聖人之意。豈茲俗之所知哉。公羊云。大夫聞君之喪。攝主而往。則大夫有主矣。昔衛孔悝反。柘西國。故徐邈等以爲有重。則宜有主。大夫士不見無主之義。而魏清河王惲。遂以謂大夫士宜通立主。豈識聖人之意。嗟夫。鬼神之事。雖聖人所不盡言。然其制數。亦有可以見其情者。大抵神鬼陰屬。非附陽體。則不可以見。是故尸以託之。郊之祭也。尸與王裘冕。而士師逆尸者。亦裘冕。舜入唐郊。丹朱爲尸。晉祀夏郊。董伯爲尸。則祭天有尸矣。周公之祭泰山。召公爲尸。繹賓之尸。高子靈星。而是三辰山川。爲有尸矣。吉祭祇用一尸。則祭統設同几筵者也。其在魯郊。亦以祝延帝尸。稷尸從之。而公羊氏白帛通五經。異義俱以爲祭天無尸。則似失之。祭天有尸。則地可知。星有尸。則日月可知。山有尸。則川瀆又可知。白虎通謂天無形不可象。故宗廟有尸。而天無尸。非也。聖人之制。

祭致敬而已。豈係於有形無形哉。鳧鷖美神祇祖考者也。而五章俱有公尸。訓者固以初章為宗廟。二為四方百物。三為天地。四為社稷山川。五為七祀。則成周之世。大小神祀皆有尸。又可知矣。推此而言。則諸侯之境內山川大夫有米地之五祀皆有尸也。特牲者士禮而少牢大夫禮也。一皆有尸。則諸侯有尸矣。祭統君執圭瓚裸尸。諸侯之尸也。守桃王祭祀各以其服授尸。天子之尸也。是自天子至庶人俱立尸矣。始死無尸尚其生也。成喪必尸。神始識也。祭殤必厭。示弗成也。無後必厭。為無人也。男女異尸。以厚別也。同几二尸。神所合也。夫婦共尸。貴同牢也。宗廟異尸。近必詳也。毀廟同尸。遠欲合也。尸必以孫。示成人也。婦為尸坐。不拜手。不脫屨。嫌燕媾也。附用嗣尸。尚質也。既封主人贈而祝宿虞尸。以盡孝也。為人子者。不為它人尸厭也。天子宗廟之祭。以卿之孫行者為尸。諸侯則求於大夫之孫行者。皆以同姓之嫡昭穆同也。成氏云。未葬之前。形柩在殯。以生事之。故喪奠無尸。虞祭之日。始立尸。天子不以公。諸侯不以卿。大夫不以家臣。以避君也。天子不以子為己父之尸。諸侯不以己嫡為尸。卿大夫避上嗣。舉奠亦不以己嫡為己父之尸。是故子未立者。卜於同姓之嫡而無父者。勝國之社稷。小司寇為尸。司寇士師。以法殺也。凡大禋祀肆享祭示。則大

祝執明水火。而號祝隨。夔逆尸。令鍾鼓備亦如之。大喪始崩。以肆鬯。溉尸。小祝。大祭祀則逆齊盛。送迎尸。沃尸盥。贊隨贊徹。大喪則佐大祝贊。澠以盤盛水。共尸盥。士師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洎鑊水。宗祝後尸。大喪則鬯人供鬯。以釁尸。郊祀則節服氏裘冕。二執戈送逆之。相尸者。延其出入。詔其坐作。既祭令徹。大夫於尸。再宿一戒。士一宿不戒。君前三日而宿戒之。既得日。乃宿戒尸。明日朝服而筮之。大夫前祭一日。士二日。吉乃宿尸。祝備明日而祭。祥去要經。而筮尸。練則繩屨。大祥則吉服。尸服。卒者之上服。其士玄端。其妻宵衣。不以賤。父為士。子為大夫。葬以士。祭之尸服以士。父為大夫。子為士。葬以大夫。祭之尸服以大夫。父為士。子為諸侯。祭以諸侯。尸服以士。父為天子諸侯。子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罪也。為君尸者。受伯不哭。弁冕而出。乘之以几。卿大夫見者下之。君知所以為尸者。則自下之。掌次共張。司樂奏夏。出入廟蹕。過者趨走。以教敬也。君與尸行。接武。大夫繼武。士中武。尸之為用重矣。大夫為先君。尸在廟門外。則疑於臣子。在廟中則全於君與父。君在廟門外。則疑於君父。在廟中則全於臣與子。是故君迎牲而不迎尸。大夫士以祝迎尸。天子諸侯則以士延尸于戶外。尸入。升筵東面坐。祝主人西南立拜。安尸。尸答拜之。遂坐。按祭。君獻尸。尸裸

之後酌璋瓚尸祭之啐之祭后朝踐既四獻而饋食於是薦熟乃變机王及尸有倚住引尸入室詔妥尸尸縮酒啐之既六獻而後朝獻畢而交酢及九獻賓也王與孤俱四獻諸侯爲賓者一尸飲五君洗玉爵獻卿尸飲七以瑤爵獻大夫尸飲九以散爵獻士群有司皆以齒示等也既酢諸臣遂降冕而總干舞大武以樂皇尸嗣子諸臣加爵三旅酌武筭尸稷君與四鄉餒之夫人薦豆執校執醴授之執鐙尸酢夫人執柄夫人受尸執足尸飲三衆賓飲一示民之有上下也尸出户上嗣餒之卒食告飽主人酌尸尸酢主人次主婦如之賓長亦如之利成祝入尸稷主人降祝先尸從遂出從尸者不出大門所以交神明而明君臣之義子事父之方也夏立尸而卒祭有事坐之殷坐尸無事亦然周因於殷尸故坐亦旅酌六尸惟稷之尸發爵而不受旅告尸行節勸尸飲食詔侑武方若孝子之就養其事然也始於神事故朝踐以腥坐尸于堂詔血于室終以人養故饋食以熟延尸主于室體饌而進主人獻尸賓長以肝從主婦獻尸賓長以膳從酌尸之僕猶君之僕象之也始作樂求之於天也既灌鬯求之於地也於枋於彼乎於此乎則又以求之人間世而吾之禮意嬋矣是故樂合而先祖是聽灌降而神鬼來享蓋有以知其必臻必享也夫神猶火也火生無

形因物顯照物盡而火熄神本無方因物顯用物盡而神藏是故火非可盡也而在物者爲可盡神非可盡也以其在物者有可盡之理也古者於文火聿於皿爲盡而火之盡者爲燼凡以是也子曰鼓之舞之以盡神也三日齋七日戒凡以求合於氤氳縹緲間而已矣白虎義曰祭之所以尸以其虛無而寂寞也視之無形聽之無聲升自阼階仰視椽桷俯察几筵其器存而人亡思慕哀傷無所寫洩故坐尸而食之毀損其饌欣然若親之飽其醉若神之醉也詩云神具醉止皇尸載起鼓鍾送尸神保聿歸諸宰君婦廢徹不遲是故侑神尸入舉角妥尸食爲之節及乎酌盎啐尸有至沾醉旅酌降冕則尸弁而舞之以盡神也後世禮闕尸不復見而夷蠻之中容或存者周隨蠻夷傳言巴梁間俗每秋祠祀則里之美鬢面者迭迎而尸祝之柳道之人祭亦取於同姓之丈夫婦人伴享此則尸之餘事而今巫童方士亦有憑身附體之法其所以交神明猶有聖人之遺意獨在國家宗廟山川寂然亡矣曾子問曰祭必有尸乎則固久疑之矣而魏高允充書文成乃以爲祭尸久廢今俗或取貌之肖者爲尸祭之爲之宴好敬之如夫婦事之如父母損敗風化而杜佑更調古人質璞華夷同俗故有人徇死祭立尸事非所宜用嗟乎彼亦豈知聖人之事親一毫髮之

不盡則不足以致其孝。而其所以交神明者。有不可以盡言邪。皮日休集  
聖人知生不足事事之。死死不足其思制之。生象其死。窮其思也。尸象其  
生。極其教也。夫禮也者。以守闕不以廢。廢則亂。故祀享立尸于廟。王則迎  
有拜有醑。尸有禱。所以立象生之教也。今視唐禮。皇帝神降而拜。象乎安  
尸。受福于神。象乎酢尸。嗚呼。唐有天下。化乎三百年。其禮典赫然。可以蟻  
漢蠛。魏豈不能守周孔禮制哉。故曰不以加。加則弊。禮無區盥之文。漢魏  
以來。加之是也。以加不以闕者。周官射人祭祀。則贊射牲。王親射也。自漢  
魏已來。惟以毛血為薦是也。以闕不以廢。古者屈到者艾。屈建薦之。謂乎  
非禮。梁氏祀以蔬食是也。嗚呼。讀漢魏及梁書。代無其人。忍使其禮蔽息  
廢闕。相接至此耶。豈天然之使。俟吾唐之人。補其逸典哉。是宗廟祭尸。不  
當廢也。已。陳祥道禮書。古者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故祭祀必立尸。周  
官節服氏。郊祀裘冕二人執戈送逆尸。士師若祭勝國之社稷。則為之尸。  
祀五帝則沃尸。及王盥。守桃。若將祭祀。則各以其服授尸。鳧鷖之序。言神  
祇祖考。而詩稱公尸。則凡祭有尸矣。惟奠與祭殤無尸。春秋傳曰。晉祀夏  
郊。董伯為尸。傳曰。舜入唐郊。丹朱為尸。又周公祭泰山。以召公為尸。曾子  
問曰。卿大夫為尸於公。則凡尸皆貴者矣。白虎通。皇者宗廟。以卿為尸。不

以公為尸。嫌三公尊近天子。親稽首拜尸也。杜祐曰。天子不以公為尸。諸  
侯不以卿為尸。天子諸侯。雖以卿大夫為尸。皆取同姓之嫡也。卿大夫不  
以臣為尸。俱以孫者。避君故也。禮記曰。為人子者。祭祀不為尸。則凡尸皆  
無父者矣。然則天子諸侯之尸。以卿大夫。則幼者不與焉。禮曰。祭成人祭喪  
者。必有尸。尸必以孫。孫則使人抱之。無孫則取於同姓可也。此大夫士之  
禮歟。蓋喪禮始喪而奠。則無尸。以人道事之也。既葬而祭。則有尸。以神道  
事之也。祭祀同凡。則一尸。儀禮曰。男。男尸。女。女尸。謂虞祭也。父為士。子為  
大夫。葬以士禮。而祭之尸。則服士服。父為大夫。子為士。葬以大夫禮。而祭  
之尸。則服大夫服。故周官司服。享先公。則鷩冕。以為祭。則各以其服授尸。  
尸服鷩冕。而王服衮。以臨之。則非所以致敬。故弗敢也。然小記曰。父為天  
子。諸侯。子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者。鄭氏曰。父以罪誅。尸服以士服。  
不成其為君也。以卒者不成其為君。故不敢服其為君之服也。儀禮。大夫  
前祭一日筮尸。士則前祭三日筮尸。大夫於尸。再宿而一戒。士於尸。一宿  
而無戒。則大夫之禮有所屈。士之禮有所伸。推而上之。則人君蓋亦前三  
日筮尸而宿戒之。儀又加隆矣。周官掌次。祭祀張尸。次儀禮。大夫士之祭  
也。皆祝迎尸於門外。祝入門左。則固張於廟門之西矣。及其入也。主人立

于阼階東西南面。尸盥而進。升自西階。祝從尸。主人從祝。尸入即席。東面而坐。祝主人西南而立。皆拜安尸。尸荅拜遂坐。而按祭焉。禮記曰。周坐尸。詔侑無方。夏立尸而卒祭。殷坐尸。周旅酬六尸。觀儀禮大夫士之祭。則人君事尸之儀略可見矣。後魏文成帝拓跋 高允獻書

云。祭尸久廢。今風俗則取其狀貌類者以爲尸。黷亂情禮。又周蠻夷傳。巴梁間俗。每秋祭祀。取鄉里鬚面人送迎爲尸以祭之。唐柳道州人。每祭祀。

迎同姓。大夫婦人押神以享。亦爲尸之遺法。掌次。凡祭祀張其旅。幕張尸次。鄭氏曰。旅衆也。公卿以下即位。所祭祀之門外以待事。爲之張大幕。尸則有幄。考之幕人祭祀。共其帷幕。幄帶綬。帷設於旁。幕設於上。幄則四合。如屋者也。帝則平帳。承塵者也。掌次於旅言幕。於尸言次。則次不特用幕而已。鄭氏謂尸則有幄是也。特牲禮迎尸于門外。尸入門左。少牢禮祝出迎尸于廟門外。祝先入門右。尸入門左。則次設於西塾矣。尸次設於西塾。則旅幕設東塾矣。程子遺書 古人祭祀用尸。極有深意。不可不深思。蓋人之魂氣既散。孝子求神而祭。無尸則不專。無主則不依。故易於渙萃。皆言王假有廟。即渙散之時事也。魂氣必求其類而依之。人與人既爲類。骨肉又爲一家之類。已與尸各。既已潔齊至誠相通。以此求神。宜其饗之。後世

不知此。一本有道字。直以尊卑之勢。遂不肯行爾。古人爲尸者。亦自處如何。三代之末。已是不不得已而廢。又尸如配位時。男男尸。女女尸。祭事主

嚴。雖同時共室亦無嫌。與喪祭執事不嫌同義。執事且爾。況今日事之。便如國之先君與夫人。如合祭之時。考妣嘗各異位。蓋人情亦無舅婦同坐之禮。如特祭其廟之時。則不害夫婦並祭。又聖人之心。未嘗有在。亦無不在。蓋其道合內外。體萬物。事神易。爲尸難。苟孝子有思親之心。以至誠持之。皆可以盡其道。惟尸象神。其所以祖考來格者。以此後世巫覡立尸之遺意。但其流入於妄僞。豈有通幽明之理。又古者男爲男尸。女爲女尸。自周以來。女無可以爲尸者。故無女尸。後世遂無可以爲尸者。亦非尋常人。又古人立尸之意甚高。祭而立尸。只是古人質。張子經學理窟祭所以有尸也。蓋以示教。若接鬼神。則室中之事足矣。至於事尸。分明以孫行。反以子道事之。則事親之道可以喻矣。朱子語類錄 問祭五祀皆有尸。祀竈則以誰爲尸。曰。今亦無可考者。但如墓祭。則以家人爲尸。以此推之。則祀竈之尸。恐是膳夫之類。祀門之尸。恐是閭人之類。又如祀山川。則是虞衡之類。問尸之坐立。曰。夏立尸。商坐尸。周旅酬六尸。后稷之尸。不旅酬。問祭妣之尸。曰。婦人不立尸。却有明文。又曰。古者以先王衣服藏之廟中。臨祭



則出以衣尸。如后稷之衣。到周時恐已不在。亦不可曉。又用之問祭用尸之意。先生曰。古人祭祀無不用尸。非惟祭祀家先用尸。祭外神亦用尸。不知祭天地如何。想惟此不敢爲尸。所以杜佑說古人用尸者。蓋上古朴陋之禮。至聖人時尚未改。相承用之。至今世則風氣日開。朴陋之禮已去。不可復用矣。去之方爲禮。而世之迂儒必欲復尸。可謂愚矣。杜佑之說如此。今蠻夷徭洞中有尸之遺意。每遇祭祀鬼神時。必請鄉之魁梧姿美者爲尸。而一鄉之人相率以拜祭。遺之尸者。語話醉飽。每遇歲時爲尸者。必連日醉飽也。此皆古之遺意。又古人用尸。尸本與死者是一氣。又以生人精神去交感他那精神。是會附著歆享。杜佑說古人質朴。立尸爲非禮。今蠻夷中猶有用尸者。**交山迂論**橫渠張氏曰。天地山川非鬼神者。恐皆難有尸。節服氏言。郊祀有尸不害。后稷配天而有尸也。如此。則節服氏所謂尸乃后稷之尸。非有天地之尸矣。然古者祭祀皆有尸。如五祀之神亦非人鬼。如何有尸。先儒有祭山川以虞人爲尸。各從其類者。則不害天地之有尸也。若如楊氏謂天地山川形氣常運而不息。非如人有死生之說。可以爲尸。則五祀之神。又曷嘗有死生哉。又其形氣曷嘗不運而有息哉。五祀之尸既各從其類。如祀竈以饗人。祀門以闡人之類。則天地亦當以掌

天官地官者爲之尚書。大傳載帝入唐郊。以丹朱爲尸。丹朱爲尸。丹朱帝之子。亦天屬也。其書雖不足盡信。要亦必有所祖。**太平廣記**劉根見神人云。人身中神欲得人生。而尸欲得人死。人死則神散。無形之中而爲鬼。祭祀之則得歆饗。故欲人死也。**劉炎通言**祭祀必立尸。講學必立師。敬尸敬其先也。尊師尊其道也。不敬其先非孝。尸何與焉。不尊其道非賢。師何與焉。**魏鶴山渠陽雜抄**爲王父尸。爲君尸。孔疏。天子至士皆有尸。特牲是士禮。少牢是大夫禮。並皆有尸。云云。天子以下宗廟之祭。皆有同姓之嫡。故祭統云。祭之道。孫爲王父尸。所使爲尸者。於祭者爲子行。父北面而事之。注云。子行猶子列祭祖。則用孫列。皆取於同姓之嫡孫也。天子諸侯之祭。朝事。延尸於戶外。是以有北面事尸之禮。雖取孫列。皆用卿大夫爲之。故既醉注云。天子以卿。鄭箋云。諸侯入爲天子。卿大夫故云公尸。天子既然。明諸侯亦爾。故大夫士亦用同姓嫡者。曾子問云。無孫取於同姓可也。又鄭注特牲禮。大夫士以孫之倫爲尸。天子祭天地。杜稷山川四方百物。及七祀。皆有尸也。外神之屬。不問同姓異姓。但不吉則可爲尸。案曾子問祭成人必有尸。則祭殤無尸。若喪虞祭之時。男女各立尸。故士虞禮云。男。男尸。女。女尸。至祔祭之後。正用男之一尸。以其祔祭。漸吉故也。允吉祭只用

一尸。故祭統云。設同几是也。若祭勝國之社稷。則士師為尸。士師職文用出師者略之。公羊說祭天無尸。左氏說晉祀夏郊以董伯為尸。虞夏傳云。舜入唐郊。以丹朱為尸。是祭天有尸也。許叔重引魯郊祀曰。祀延帝尸。從左氏之說也。祭天地有尸。恐是為所配者為尸。

陳祥道禮書按雜記曰。尸冕弁而出。士虞禮曰。尸服。卒者之上服。



**公尸**

詩鳧鷖公尸。來燕來寧。又曰公尸。來止熏熏。

**善人載尸**

詩大雅板篇善人載尸。註尸則不言。不為飲食

而巳。酌尸

儀禮士虞禮。主人洗廢爵。酌酒酌尸。注酌。安食也。古文酌作酌。特牲饋食禮。主人洗角。升酌酌尸。

**迎尸**

儀禮特牲饋食禮。尸至于階。祝迎尸。士虞禮。祝迎尸。一人衰經奉篚。哭從尸。注尸主也。孝子之祭。不見親之形象。心無所繫。立尸而主意焉。

**尸**

儀禮特牲饋食禮。尸即席坐。主人拜安尸。士虞禮。主人及祝拜安尸。尸拜遂坐。疏曰。案特牲注云。尸即至尊之坐。或時不自安。則以拜

安之。此亦然。嗣尸

儀禮士虞禮。用嗣尸。注。虞祔尚質。未暇筮尸。

**衣尸**

儀禮士喪禮。受用篋。升自阼階。以衣

尸。注。復者其一人招。則受衣一人也。人君則司服受之。衣尸者。覆之。若得魂反之。

**獻尸**

禮記祭義。孝子臨尸而不作。君牽牲。夫人

奠盜君獻尸。

**人子不為尸**

禮記曲禮。為人子者。居不主奧。坐不中席。行不中道。立不中門。食饗不為槩。祭祀不

為尸。注。尊者之處。為其失于道。然則尸下筮無父者。

據北之尸

山海經



海內崑崙墟北有據北之尸其人折頸披髮一手

奢北之尸

山海經



奢北之尸神名在大人國北獸身人面大耳珥音餌兩青蛇似蛇貫耳云肝俞之尸

貳負尸

山海經海內北經崑崙北有人曰大行伯貳負之尸在大行伯東

窳窳尸

山海經海內西經開明東

有巫彭巫抵巫陽巫履巫凡巫相皆神醫也夾窳窳尸皆操不死之藥以距之

征伐載尸

淮南鴻烈解齊俗訓

武王伐紂載尸而行零星之尸

淮南鴻烈解君人之道其猶零星之尸也尸祭主也尸食飽以知神之食亦飽詩曰

處尊如尸

淮南鴻烈解詮言訓處尊位者如尸

公尸宴飲在宗載考儼然玄默而吉祥受福尸不言語故曰玄默

守官者如祝宰尸雖能剝狗燒烝弗為也弗能虧尸不能治狗事不虧也俎豆之列次黍稷之先後雖知弗教也弗能無害也

賓尸

朱子語續錄釋祭之明日也賓尸以賓客之禮燕為尸者

揚雄解難蓋胥靡為宰寂寞為尸大味必淡大

音聲庖人代尸

五代薛史後唐張憲傳郭崇韜將兵征蜀以手書告憲曰允中避事久矣余受命西征已奏還

公黃閣憲報曰庖人之代尸所謂非吾事也

設主立尸

紫陽宗旨聖人之制祭祀設主立尸燭蕭灌鬯或求之陰

或求之陽無三尸

抱朴子雜應篇若徒有信道之心而無益己之業年命在孤虛之下體有損傷之危則三尸因其衰

月危日入絕命病鄉之時招呼邪氣妄延鬼魅來作殃害其六厄並會三刑同方者其災必大其尚盛者則生諸疾病先有疹患者則令動發又內

篇微旨卷言身中有三尸。三尸之爲物。雖無形而實魄靈。鬼神之屬也。欲使人早死。此尸當得作鬼。自放縱遊行。饗人祭酹。是以每到庚申之日。輒上天白司命道人所爲過失。又月晦之夜。竈神亦上天白人罪狀。大者奪紀。紀者三百日也。小者奪筭。筭者三日也。或作一日。吾亦未能審此事之有無也。酉陽雜俎五藏九宮十二室。四支五體。三焦九竅。百八十機關。三百六十骨節。三萬六千神。隨其所而居之。魂以精爲根。魄以目爲戶。三魂以目爲戶。三魂可拘。七魄可制。庚申日。伏尸言人過。本命日。天曹計人行。三尸一日三朝。上尸青姑。伐人眼。中尸白姑。伐人五藏。下尸血姑。伐人胃命。亦曰玄靈。又曰一居人頭中。令人多思欲。好車馬。其色黑。一居人腹。令人好食飲。恚怒。其色青。一居人足。令人好色喜煞。七守庚申三尸滅。三守庚申三尸伏。類說劉無名常於庚申日守三尸。食雄黃後見一鬼使曰。我泰山直符來攝君。見君頂上黃光數尺。不可近。得非雄黃之功乎。因曰。一金一石。謂之丹君。服其石。更餌其金。則黑籍落名。青華定錄。劉後遇青華真人。授以丹訣。以鉛爲君。以汞爲臣。八石爲使。黃牙爲田。菜石林避暑錄。道家有言三尸。或謂之三彭。以爲人身中皆有是三蟲。能記人過失。至庚申乘人睡去。而讒之上帝。故學道者。至庚申日輒不睡。謂之守庚申。或服

藥以殺三蟲。小人之妄誕。有至此者。學道以其教言。則將以積累功。行以求升舉也。不求無過。而反惡物之記其過。又且不睡以守。爲藥物以殺之。豈有意於爲過。而幸蔽覆藏匿。欺罔上帝。可以爲神仙者乎。上帝照臨四方。納三尸陰告。而謂之讒。其悖謬尤可見。然凡學道者。未有不信其說。柳子厚最號強項。亦作罵尸蟲文。且唐末獨有道士程紫霄。一日朝士會終南大極觀。守庚申。紫霄笑曰。三尸何有此。吾師託是以懼爲惡者爾。據牀求枕。作詩以示衆曰。不守庚申亦不疑。此心長與道相依。玉皇已自知行止。任爾三彭說是非。投筆鼻息如雷。詩語雖俚。然自昔其徒。未有肯爲是言者。孰謂子厚而不若此士也。太平廣記三彭者。三尸之姓。常居人中。伺察其罪。每至庚申日。籍于上帝。故學仙者。當先絕去三尸。又神人語劉根曰。必欲長生。先去三尸。三尸去。即志意定。嗜慾除也。又驪山姥爲李筌說陰符之義曰。陰符者。上清所秘。玄臺所尊。本命日誦七遍。益心機。加年壽。出三尸。下九蟲。秘而重之。當傳同好耳。溫華瑣碎錄。得道者皆隱殺蟲之法。而見三尸之術。殺蟲死。則三尸枯。三尸枯。自然落矣。王充小說集異僧契虛隱太白山。一日有道士喬君來詣契虛白。師神骨甚孤秀。後當遇游仙都。契虛因請喬君導其徑。喬君曰。師可備食於商山。逢旅氏。遇有柝子。

奉。即荷竹橐中敗者。即槁。而於商山餽焉。有問所謂詣第言願游稚川。契虛意稍怠。是一夕。一柝子年甚少。謂契虛曰。師安所謂乎。曰。吾願游稚川。有年矣。柝子驚曰。稚川。仙府也。師直能借我而去乎。於是俱至藍川。治行具。登至山。涉危險。至一洞中。昏黑不可辨。出洞外。山川清麗。又行百餘里。登一高山。柝子命契虛瞬目坐囊中。僅半日。柝子曰。師可寤而視矣。契虛既望。已在山頂。城邑宮闕。在虛物之外。殿上有具簪冕者。柝子命謁拜曰。此稚川真君也。真君召問。爾絕三彭之仇乎。不能對。真君曰。慎不可留於此。已而柝子引契虛歸。其途皆前所涉歷。契虛因問柝子曰。真君問三彭之仇。三彭為何物也。柝子曰。三彭者。三尸之姓。常居人身之中。伺察其罪。每至庚申日。籍于上帝。故學仙者。當先絕三尸。則神仙可得。不然。雖苦無補。契虛自是絕粒。故吸。遂亡氣所在。

文

唐柳宗元集罵尸蟲文并序。有道士言人皆有尸蟲三處。腹中伺人。隱微失誤。輒籍記。日庚申。幸其人之昏睡。出讒于帝。以求饗。以是人多謫過。疾癘天死。柳子特不信。曰。吾聞聰明正直者為神。帝神之尤者。其為聰明正直宜大也。安有下此陰穢小蟲。縱其狙詭。延其變詐。以害于物。

而又悅之以饗。其為不宜也。殊甚。吾意斯蟲若果為是。則帝必將怒而戮之。投于下土。以殛其類。俾夫人咸得安其性命。而苛慝不作。然後為帝也。余既處卑。不得質之於帝。而嫉斯蟲之說為文而罵之。來尸蟲。汝曷不自形其形。陰幽跪。不而寓乎人。以賊厥靈。膏盲是處。不擇穢卑。潛覲默聽。兮。道人為非。冥特札牘。兮。搖動禍機。卑陬拳縮。兮。宅體險微。以曲為形。以邪為質。以仁為凶。以僭為吉。以淫諛誣。為族類。以中正和平。為罪疾。以通行直遂。為顛蹶。以逆施。不聞為安佚。譖下謾上。恒其心術。妬人之能。幸人之失。利昏伺睡。旁睨竊出。走讒于帝。遽入自屈。幕然無聲。其意乃畢。求味已口。胡人之恤。彼脩蛭恙心。短蜣穴胃。外披疥癩。下索痠痔。侵人肌膚。為已得味。世皆禍之。則惟汝類。良醫刮殺。聚毒攻餌。旋死無餘。乃行正氣。汝雖巧能。未必為利。帝之聰明。宜好正直。寧懸嘉饗。答汝讒慝。叱傳九關。貽虎豹食。下民舞躍。荷帝之力。是則宜然。何利之得。速收汝之生。速滅汝之精。辱收震怒。將劫雷霆。擊汝鄴都。糜亂縱橫。俟帝之命。乃施于刑。群邪殄夷。大道顯明。害氣永革。厚人之生。豈不神且聖歟。祝曰。尸蟲逐禍無所伏。下民百祿。惟帝之功。以受景福。尸蟲誅禍無所廬。下民其蘇。惟帝之德。萬福來符。臣拜稽首。敢告于玄都。

尸姓

千家姓商音。晉陽元和姓纂漢書尸佼晉人商均師著尸子風俗通其先封於尸鄉故爲尸氏齊相尸臣。

### 醫家論五尸

巢元方病源人身內自有三尸諸蟲與人俱生而此蟲忌血惡能與鬼靈相通常接引外邪爲人患害其發作之狀或沈沈默默不的知所苦而無處不惡或腹痛脹急或磔塊踊起或攣引脊脊或精神雜錯變狀多端其病大體略同而有小異但以一方治之者故名諸尸也。沉尸者發時亦心腹絞痛脹滿喘急衝刺心胃攻擊脇肋雖歇之後猶沈痼在人腑臟令人四體無處不惡故謂之沈尸也。伏尸者謂其病隱伏在人五臟內積年不除未發之時身體平調都如無患若發動則心腹刺痛脹滿喘急其湯熨針石別有正方補養宣導今附於後。養生方導引法云。叩齒二七過輒咽氣二七過如此三百通乃止爲之二十日邪氣悉去六十日小病愈百日大病除伏尸皆去。面體光澤。陰尸者由體虛受於外邪搏於陰氣陰氣壅積初著之狀起於皮膚內卒有物狀似蝦蟇經宿與身內尸蟲相搏如杯大動搖掣痛不可堪忍此多因天雨得之過數

日不治即死。冷尸者由是身內尸蟲與外邪相接引爲病發動亦心腹脹滿刺痛氣急但因觸冷即發故謂之冷尸。寒尸者由身內尸蟲與外邪相接所成發動亦令人心腹脹滿刺痛但以其至冬月感於寒氣則發故謂之寒尸。喪尸者人有年命衰弱至於喪死之處而心意忽有所畏惡其身內尸蟲性既忌惡便更接引外邪共爲疹病其發亦心腹刺痛脹滿氣急但逢喪處其病則發故謂之喪尸。聖濟總錄論曰諸尸爲病固不一其最重者爲五尸若得之疾速如飛走狀者名飛尸。停遁不消者爲遁尸。沈痼在人臟腑者爲沉尸。衝風則發者爲風尸。隱伏積年不除者爲伏尸。唯此五尸之氣變態多端各各不同大率皆令人沈沈默默痛無常處五尸之外復有尸氣雖各有證然其爲病大同小異而已。治法亦可通以一法治之。類用方藥許叔微普濟本事方治飛尸者遊走皮膚穿臟腑每發刺痛變作無常遁尸者附骨入肉攻鑿血脉每發不可得近見尸喪聞哀哭便發風尸者淫躍四肢不知痛之所在每發昏沉得風雪便作沉尸者纏骨結臟衝心脇每發絞切遇寒冷便作注尸者舉身沉重精神錯雜常覺昏廢每節氣致變輒成大惡皆宜用此方。忍冬葉剉數斛煮令濃取汁煎之服如雞子大一枚日三。太一神精丹蘇合香圓治此

疾第一李仲南永類鈴方飛遁風三尺。諸症風鬼轉惡四症。中惡卒忤尸  
厥。鬼擊鬼魔鬼魅三尺。諸蟲在人身。與人俱生。與鬼靈外邪引接。飛走停  
遁。往來在人肌肉血脉之間。發作之狀。腹痛霍亂精神沈默。雜錯變狀多  
端。症者住也。連滯停著。注。易傍人中則忤。忤。犯也。忤則魘魘。屈也。人卧而  
魂氣外揚。外邪沾滌而成諸証。皆相似。傳變則為症矣。脉緊大而浮者死。  
緊細而微者生。通心腹痛及五積門。諸尸症中惡明雄黃大塊者。磨熟  
酒服。又乾薑炮桂心各半兩。鹽一錢。炒作末。新汲水調一錢。又烏臼根皮  
濃煎汁一合。調下。朱砂末一錢。又忍冬藤莖葉煎汁時溫服。又亂髮灰半  
兩。杏仁半兩。去皮尖雙仁。鍊蜜圓。梧桐子大。溫酒日下二十圓。又桃仁五  
十箇。湯炮去皮尖雙仁。煮溫服。當吐為效。不吐非症也。有近死尸。惡氣入  
腹。終身不愈。以阿魏三兩細研。每用一分。作餽餽。餽十餘枚。煮熟食之。日  
服滿十日。永差。惡症腹痛不可忍。吳萸湯七遍微炒。半兩。桂心一兩。作  
末。熱酒調下。又獨頭蒜一箇。香墨如棗大。搗和醬汁一合。頓服。阿魏末。只  
以熱酒調服。立差。中惡心神煩悶。腹脅刺痛。薤根一把。烏梅七箇。吳茱  
萸制一分。水煎溫服。又薤根搗汁灌鼻。或口中。又竹管。令人互吹兩耳中。  
即活。又刺其耳鼻中出血。即活。入一寸為則。鬼魘皂角末。雄黃末。桂心末。

生菖蒲末。麝香末。皆效。又牽牛臨其鼻上二百息。牛舐即差。不舐以鹽塗  
面。即舐。又灸鼻下人中三壯。名鬼客廳。又指爪下各三壯。治五絕。一自縊。  
二墻壓。三溺水。四魘寐。五產乳。用半夏一兩細末。吹大豆許入鼻中。即活。  
心下溫者。一日尚亦可治。倉卒。生薑汁調蘇合香丸。效。又常帶雄黃左  
腋下。終身不魘。

方

葛洪肘後備急方五尸者。飛尸。遁尸。風尸。沈尸。尸。注也。今所載方兼治之。  
其臟腹痛脹急。不得氣息。上衝心胃。旁攻兩脇。或礫塊涌起。或攣引腰脊。  
兼治之方。破雞子白頰吞之。口閉者。內喉中。搖頰令下。立差。  
又方。雞子白頰吞七枚。不可再服。  
又方。炒當陸根熟。以囊貯。以更番熨之。冷復易。雖有五尸之名。其例皆

相似。而有小異者。

凡五尸。即身中屍鬼接引也。共為病害。經術甚有消滅之法。後世不能用。  
今復撰其經要。以救其敝。方雄黃一兩。大蒜一兩。令相和似彈丸。許與二  
合熱酒中服之。須臾差。未差更作。已有疹者。常畜此藥也。  
又方。乾薑桂分等末之。鹽。三指撮。熬令青米合。水服之。即差。

又方。搗蒺藜子。蜜丸。服如胡豆大二丸。日三。  
又方。粳米二升。水六升。煮一沸。服之。

又方。猪肪八合。銅器煎。小沸。投苦酒八合。相和。頓服。即差。  
又方。掘地作小坎。水滿中。熟攪。取汁服之。

又方。取屋上四角茅。內銅器中。以三尺布覆。腹著器布上。燒茅令熟。隨痛追逐。蹠下痒。即差。若瓦屋。削取四角柱。燒之。亦得。大神良者也。

又方。桂一兩。薑一兩。巴豆三枚。合搗末。苦酒和如泥。以傅尸處。燥即差。  
又方。烏白根。剉二斤。煮令濃。去滓。煎汁。凡一斤。則入水五升。服五合。至一升。良。

又方。燒亂髮。燻杏仁等分。搗膏和丸之。酒服。梧桐子大三丸。日五六服。  
千金云。姚氏猪膏和。

又方。龍骨三分。藜蘆二分。巴豆一分。搗和井花水服。如麻子大。如法丸。

又方。漆葉。暴乾搗末。酒服之。  
又方。鼈肝一具。熟煮。切食之。令盡。亦用蒜齏。

又方。斷鼈頭。燒末水服。可分為三度。當如肉者。不盡。後發更作。  
又方。雄黃一分。梔子十五枚。芍藥一兩。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分再服。

又方。梔子二七枚。燒末服。  
又方。乾薑附子各一兩。桂二分。巴豆三十枚。去心。並生用。搗篩。蜜和。搗

萬杵。服二丸。如小豆大。此藥無所不治。  
**孫思邈千金要方** 蜥蜴圓。治癥堅水腫。飛尸。遁尸。寒尸。喪尸。尸注。骨血相

注。惡氣。鬼忤。蝮毒。邪氣。往來。夢寤。存亡。流飲。結積。虎狼所齧。痢犬所咋。鳩毒。入人五臟。服藥以殺其毒。毒即消。婦人邪氣。鬼忤。亦能遣之。之方。

蜥蜴 蜈蚣各二兩 蟻蟲  
地膽 五十枚 蠹蟲 四十枚 蜣螂 十四枚 杏仁 各三十枚  
巴豆 七分 澤漆 鬼督郵 桑赤雞  
桃奴 犀角 各二兩 乾薑 四分 虎骨 六分

芍藥 甘草 一兩 甘遂 各五分 欬冬花 參分

右二十味。別治。巴豆。杏仁。如膏。內諸藥末。研調。下蜜。搗二萬杵。丸如麻子大。食前服三丸。日一。不下。加之。不取吐下者。一丸。旦服。有人風冷。注癖。堅二十年。得愈。飛尸門。聖惠方。無蜈蚣。

大附著散。治五尸。症忤。與前狀同者。方。  
黃芩 由跋 椒目 細辛



雄黃 乾薑 犀角 麝香 黃連各一兩 金牙 桂心各半兩 眞珠三分 牛黃各一兩 天雄 蜈蚣一枚

右十五味治下篩酒服一錢匕日三以知為度

王燾外臺秘要方丹砂丸刪繁療五尸蠱症中惡客忤心腹刺痛

丹砂研 乾薑 芎藭 芫花熬

烏頭炮各四分 芍藥 桂心各八分 野葛皮三分炙

吳茱萸一合

右九味搗篩蜜和為丸如大豆服三丸日三清飲進之忌生血物猪肉生葱總錄有巴豆

古今錄驗八毒赤丸療五尸癥積及惡心痛蠱症鬼氣無所不療即是李子豫赤丸方出胡錄

雄黃研 眞珠研 礬石泥裏燒半日

牡丹皮 巴豆去皮心熬 附子炮 藜蘆炙各一兩

蜈蚣一枚炙去足

右八味搗篩蜜和丸服如小豆二丸日一極得吐下欲長將服者可

減一丸忌猪肉狸肉蘆笋生血物等  
五尸丸療諸尸症方

芍藥 桂心各八分 吳茱萸一合 丹砂研

芎藭 烏頭炮 乾薑各四分 蜀椒一兩去目汗

梔子人五分 巴豆四十枚去心皮熬

右十味搗下篩蜜和丸如大豆一服三丸日三忌猪肉生葱蘆笋生血物等胡洽有芫花四分野葛皮二分為十二味

太平聖惠方川椒圓治諸尸寒熱症氣流行皮中久病著牀肌肉枯盡四肢煩熱嘔逆不食傷寒時氣惡症忤口噤不開心痛

川椒一兩去目及閉口者微炒去汗 人參三分去蘆頭

麝香一分細研 細辛三分 甘草半兩炙微赤剉

川大黃一兩剉碎微炒 紫苑半兩去苗去土

乾薑一分炮裂剉 赤茯苓三分

附子半兩炮裂去皮臍 眞珠一分細研 朱砂一分細研

野葛一分 川烏頭一兩炮去皮臍 桂心三分

雄黃一分細研 蜈蚣一枚微炙去足 鬼臼一分去鬚

巴豆三十枚。去皮心研。紙裹壓去油。

右件藥。搗羅為末。入研了藥。及巴豆都研令勻。鍊蜜和搗五七百杵。圓如菉豆大。每服不計時候。以煖酒下三圓。

牛黃圓。治諸尸及中惡症忤不測之病。

牛黃一分。細研。川大黃三分。判微炒。雄黃一分。細研。

附子一分。炮裂去皮臍。真珠一分。細研。甘草一分。炙微赤。判。

細辛一分。人參一分。去蘆頭。朱砂一分。細研。

鬼臼一分。去鬚。莽草一分。微炙。川烏頭一分。炮裂去皮臍。

麝香半兩。細研。川椒半兩。去目。及閉口者。微炒去汗。巴豆二十枚。去皮心研。紙裹壓去油。

紫苑半兩。洗去苗土。巴豆二十枚。去皮心研。紙裹壓去油。

鬼箭羽半兩。赤茯苓半兩。桂心半兩。乾薑三分。炮裂判。

地膽五枚。糯米拌炒。令黃色。去翅足。野葛一分。野葛一分。

芫菁七枚。糯米拌炒。令黃色。去翅足。野葛一分。野葛一分。

右件藥。搗羅為末。入研了藥。及巴豆都研令勻。鍊蜜和搗五七百杵。圓如菉豆大。每服不計時候。以溫酒下三圓。

犀角圓。治諸尸百病。惡氣腹內疼痛。毒腫宜服。

犀角屑半兩。天雄半兩。炮裂去皮臍。鬼臼半兩。去鬚。

莽草半兩。微炙。真珠半兩。細研。川大黃半兩。判碎微炒。

雄黃半兩。細研。蜈蚣五節。微炙。貝齒五枚。燒赤。集驗作龍齒。

川烏頭半兩。炮裂去皮臍。麝香一分。細研。羚羊角屑半兩。

巴豆十五枚。去皮心研。紙裹壓去油。

右件藥。搗羅為末。入研了藥。及巴豆都研令勻。鍊蜜和搗五七百杵。

圓如梧桐子大。每空腹以粥飲下一圓。漸增至二圓。卒腹痛。飛尸服。

大豆一大圓。若惡氣腫。以醋和塗之。甚良。以囊盛之。男左女右。繫之。

臂上。祛邪氣極効。

玉壺圓。治諸尸。

雄黃半兩。細研。附子半兩。炮裂去皮臍。藜蘆半兩。去蘆頭。

微炙。礬石半兩。黃泥裹燒半日。研細。朱砂一兩。細研。水。

飛過。巴豆半兩。去皮心研。紙裹壓去油。

右件藥。以旺相日。令齋戒。天晴明時。合之。搗羅為末。入巴豆研了藥。

更研令勻。鍊蜜和擣一二千杵。圓如菜豆。大瓷合盛。安清淨處收。每服不計時候。以溫酒下三圓。

朱砂圓。治諸尸蟲。疰中惡。客忤心。腹刺痛。宜服。

朱砂 一兩 細研水飛過 乾薑 半兩 炮裂剉

芎藭 半兩 芫花 三分 醋拌炒令乾 桂心 一兩

赤芍藥 一兩 川烏頭 三分 炮裂去皮臍 巴豆 二十枚 去皮

心研 紙裏壓去油 野葛 半兩 吳茱萸 一分 湯浸

七遍 焙乾 微炒

右件藥。擣羅為末。入巴豆朱砂。都研令勻。鍊蜜和擣。五七百杵。圓如梧桐子大。每服不計時候。以溫酒下三圓。或粥飲下亦得。

又方。聖濟總錄。卒中飛尸。沉尸。風尸。腹痛脹急。不得氣息。上衝心胃。及攻兩脇。或礫塊踊起。或攣引腰脊。雄黃丸。

雄黃 一兩 細研 大蒜 一兩 煨熟

右件藥。同研和圓。如彈子大。以熱酒二合。研服一圓。須臾當差。未差再服之。總錄云。有尸疹者。常宜預收此藥。

雄黃圓。治諸尸癥積。及中惡心痛。蠱疰。鬼氣。宜服。

雄黃 細研 真珠 細研

白礬 燒令汁盡 牡丹

附子 炮裂去皮臍

藜蘆 去蘆頭炙 桂心 已上各一兩

蜈蚣 一枚 微炙去足

巴豆 半兩 去皮心 細研 紙裏壓去

油

右件藥。擣羅為末。入研了藥。及巴豆。都研令勻。鍊蜜和擣。五七百杵。圓如梧桐子大。每服不計時候。以粥飲下三圓。

赤芍藥圓。治諸尸鬼疰。中惡心痛。

赤芍藥 一兩 吳茱萸 半兩 湯浸七遍 焙乾 微炒

朱砂 半兩 細研 川烏頭 半兩 炮裂去皮臍 乾薑 半兩 炮裂剉

川椒 半兩 去目 及閉口者 微炒去汗 桂心 一兩

右件藥。擣羅為末。入朱砂。研令勻。鍊蜜和擣。五七百杵。圓如梧桐子大。每服不計時候。以煖酒下十圓。

又方 雄黃 一兩 細研 酥 一兩

右件藥。相和圓。如彈圓大。內二合熱酒中研。服之。須臾服差。已有疥者。常搗此藥甚良。

又方 烏臼根皮 一升 剉

朱砂 二兩 細研 水飛過

右件藥用水五升先煮烏臼根令濃去滓不計時候用汁一合調下朱砂一錢。

又方

亂髮灰一兩細研。

桂心半兩。

杏仁一兩湯浸去

皮尖雙仁。麩炒微黃。

右件藥同細研鍊蜜和圓如梧桐子大不計時候以暖酒下五圓。

又方

龍骨三分。

藜蘆半兩去蘆頭微炙。

巴豆一分去皮心

研紙裏壓去油。

右件藥搗羅為末入巴豆研令勻鍊蜜和圓如麻子大每服空腹以

井華水下一圓。

聖濟總錄雄黃丸治五尸瘕積及中惡心痛蟲注鬼氣。

雄黃研。

丹砂研。

礞石煨。

牡丹皮。

巴豆去皮心膜。麩炒研出油盡。藜蘆去蘆頭炙。附子炮裂去皮臍。

各一兩。

蜈蚣去足炒一枚。

右八味搗研為末鍊蜜丸如小豆大每服二丸米飲下食前服。

丹參丸治五尸蠱注中惡客忤心腹刺痛。

丹參。微炒一兩。芍藥一兩半。芎藭。

芫花醋炒。

烏頭炮裂去皮臍。

乾薑炮各一兩。桂去麩皮一兩半。

野葛皮炙黃半兩。

吳茱萸湯浸焙炒半兩。

蜀椒去閉口并目炒出汗。

梔子人各一兩。巴豆去皮心。麩炒

研出油盡一十枚。

右一十二味搗研為末鍊蜜丸如小豆大每服三丸米飲下日三服。

雄黃丸治五尸注百毒惡氣飛尸客忤無所不治。

雄黃研。

鬼臼去毛炙。

莽草各二兩。

蜈蚣去頭足炙一枚。

巴豆去皮心膜。炒研出油盡六十枚。

右五味搗研為末鍊蜜丸如小豆大每服一丸至二丸米飲下得利

即愈。

治五尸鬼注百毒惡氣散方。

桂去麩皮。

乾薑炮各一兩。

右二味搗羅為散每服三錢匕用炒鹽半錢匕溫水同調服之。

類集本草諸方五尸之症並諸鬼邪為害其病乃有三十六種九十九種。

大略使人寒熱淋瀝。不知其所苦。沉困漸至於死。死後傳以傍人。乃至滅門。覺如此證候者。便宜急治。獺肝一具。陰乾杵末。水服方寸匕。日三。未差再作神效。

趙素風科集驗方。桃奴湯。治五尸。及心腹暴痛。並宜服之。

桃奴。

當歸。去蘆。

人參。去蘆。

乾薑。炮。

芎藭。

甘草。炙。

桂心。各三兩。

鬼箭。

犀角屑。各一兩。麝香。半錢。研。

右為哎咀。每服四錢。水二盞。煎至一盞半。去粗。溫服。不拘時候。日進二服。若腹脹者。加大黃一兩。

太一備急散。治卒暴中惡客忤。五尸入腹。鬼刺鬼疰。及中蠱症。吐血。心腹痛滿。并陰毒傷寒。六七日不瘥。並皆治之。聖惠方。亦名雄黃散。

雄黃。研水飛。

硃砂。各二兩。研水飛。

川椒。

桂心。

芫花。各半兩。醋拌炒。

芑豆。去皮。心膜油。

藜蘆。各二錢半。附子。炮。去皮。臍。野葛。七錢半。

右為細末。盛於瓷器內。封之。勿令泄氣。若有急疾者。每服一錢。溫水調下。不拘時候。老幼減半服之。病在頭。自斲。病在膈。自吐。病在腹。自

利此藥。如湯泡雪。隨手而應。不可不知。

雄黃丸。治諸尸癥積。及中惡心痛蠱症。鬼氣。並宜服之。

雄黃。水飛。

白礬。枯。

牡丹皮。

附子。炮。去皮。臍。

藜蘆。炙。

桂心。

真珠。研。各一兩。蜈蚣。一條。炙。

芑荳。半兩。去皮。心膜油。

右為細末。入芑荳霜。同研令勻。煉蜜和。搗五七百下。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三丸。用溫米飲湯送下。溫酒送下亦可。不拘時候。

飛尸

論

巢元方病源。飛尸者。發無由。漸忽然而至。若飛走之急疾。故謂之飛尸。其狀心腹刺痛。氣息喘急。脹滿上衝。心胃者是也。聖濟總錄論曰。飛尸者。其狀令人心腹刺痛。氣息喘急。脹滿上衝。心胃是也。

方

葛洪肘後備急方。飛尸入腹。刺痛死方。凡犀角射罔五注丸。並是好藥。別在大方中。治卒有物在皮中。如蝦蟇宿昔。下入腹中。如桎不動。搥掣痛。不可堪。過數日。即煞人。方。巴豆十四枚。龍膽一兩半。夏土。菰子。各一兩。桂一

斤半合搗碎以兩布囊貯蒸熱更番以熨之亦可煮飲少少服之此本在  
雜治中病名曰陰尸得者多死  
孫思邈千金要方小附著散治飛尸賊風發時急痛不在一處針則移發  
一日半日乃瘥須臾復發者方

細辛 甘草一作莽草 天雄各一分 桂心參分  
附子 烏頭 乾薑各一兩 雄黃

右九味治下篩酒服方寸匕不知稍增以知為度胡洽有蜀椒四分  
不用桂心附子

大附著散主一切蜚尸鬼注風痺百處痛如針刀刺痛嘔逆澀飲五勞七  
傷萬病方

附子七分炮去皮 烏頭七分炮去皮  
蜈蚣二枚炙 芫青八分 雄黃七分 朱砂七分  
乾薑七分 細辛七分 蜥蜴二枚 人參七分  
莽草七分 鬼臼七分  
右一十二味搗散酒服半錢匕日再

王燾外臺秘要方瓜蒂散集驗療飛尸

瓜蒂 赤小豆各一分 雄黃二分研  
右三味搗下細篩一服五分匕稍增至半錢匕以酪服藥廣濟同廣  
濟療卒中惡心腹絞刺氣急脈奄奄欲絕

走馬湯備急張仲景療飛尸總錄云飛尸入腹脹滿刺痛氣息喘急  
巴豆二枚去心皮 杏仁二枚去尖皮

右二物綿纏搥令極碎投熱湯二合指捻取白汁便飲之食頃當下  
老少量服之通療鬼擊病忌野猪肉蘆筍文仲同此方已見卒疝中  
正療飛尸故不刪也 王好古醫壘元戎入三陽經巴豆例

太平聖惠方細辛散治飛尸在人皮中又名惡脉又名賊風發時頭痛不  
在一處針灸則移發時一日半日乃微差須臾便發

細辛一兩 天雄三分炮裂去皮臍 莽草一分微炙  
桂心三分 附子一兩炮裂去皮臍 乾薑一兩炮裂剉  
真珠半兩細研 川烏頭一兩炮裂去皮臍 雄黃半兩細研

右件藥搗細羅為散入研了藥令勻每服不計時候以煖酒調下一錢  
朱砂散治飛尸疾腫光如油色走無定處宜服

朱砂一兩細研水飛過  
陳橘皮一兩湯浸去白瓤焙  
黃連一兩去鬚黃蘗一兩剉

右件藥搗細羅為散入朱砂更研令勻每服不計時候以熱酒調下二錢

鬼臼圓治一切勞疾飛尸鬼症等

鬼臼半兩去鬚川升麻三分  
麝香一錢  
柴胡一兩去苗

右件藥搗羅為末鍊蜜和搗三二百杵圓如梧桐子大每服不計時候以煖酒下十圓日三服

聖濟總錄雄黃散治一切飛尸鬼注身痛如刺

雄黃研  
甘草炙剉  
黃芩去黑心各半兩

梔子去皮  
芍藥剉碎微炒各一兩

右五味搗羅為散每服以溫酒調下二錢匕日再服不拘時候

許叔微普濟本事方雄朱散治因喪驚憂悲哀煩惱感尸氣而成諸變動不已似冷似熱風氣觸則發

雄黃  
當歸  
朱砂  
升麻  
桔梗炒  
川烏  
羌活  
龍齒

犀角  
川芎  
芍藥  
鬼箭炒  
白僵蚕炒

木香  
南星炮  
山梔子  
陳皮

莽草  
枳殼  
虎頭骨醋炙  
紫蘇子炒  
黃芩以上各等分

麻黃半兩  
蜈蚣二條酒炙  
乾蝎炒一分

右細末每服二錢酒調下日三服項在徽城日嘗修合神精丹一料

庚申予家一婦人夢中見二蒼頭一在前一在後手中持一物前者云到也未後應云到也擊一下爆然有聲遂覺後心一點痛不可忍昏悶一時許予忽憶神精丹有此一證取三粒令服之遂至府過廳少頃歸已無病矣云服藥竟痛止神醒今如常矣日後相識稍有邪氣與一二服無不應驗方在千金中治中風之要藥但近世少得

曾青磁石為難合爾

類集本草諸方陳藏器鬼氣注忻飛尸酒及水磨海棠服之

趙素風科集驗方大岩蜜湯治飛尸遁尸發作無時捨心脹滿脇如刀刺并寒氣入腹腹中絞痛及治陰毒傷寒之證並宜服之

梔子十五枚  
甘草炙  
熟地黄  
細辛去苗

赤茯苓去皮 吳茱萸  
當歸去蘆 桂心

赤芍藥 乾薑炮  
青羊脂各一兩

右為咬咀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粗食後溫服。若大便不通加大黃五錢。

小岩蜜湯治飛尸入腹悶絕絞痛及治中風角弓反張口噤下利不省人事並宜服之。

大黃二兩 甘草炙 熟地黄  
赤芍藥 乾薑炮 當歸去蘆 桂心 細辛去苗

雄黃研水飛 青羊脂各一兩 吳茱萸五錢

右為咬咀每服三錢水一盞半煎至一盞去粗溫服不拘時候。

茵芋散治飛尸鬼症及治男子婦人風邪相搏憂愁思慮喜怒無常或半年或三四月之內復發皆可治之。

茵芋 桂心 天雄炮去皮臍 附子炮去皮臍  
菖蒲 茜根 乾薑炮 細辛去苗各一兩

桑寄生 白朮去蘆各三兩  
右為細末每服二錢溫酒調下不拘時候日進二服合藥時勿令人見。

袁當時大方大附散治飛尸鬼擊中惡吐血寒熱嘔逆百處疼痛狀如錐刺針灸流移痛無常處停滯日久變為疰疾肌肉消瘦咳嗽多痰兩目睛疼四肢乏力夜夢紛紜常多嗔怒。

朱砂 雄黃 細辛 莽草  
附子炮去皮 乾薑 川椒去目 人參  
烏頭各一兩半 炮去皮臍 蛭青半兩 鬼臼一兩三錢

蜥蜴 蜈蚣  
右為細末每服半錢空心酒調下。

劉淵然濟急仙方紫河車丹治飛尸鬼症虛勞羸瘦喘嗽氣。其法取男子首生胞衣先以皂水洗淨次以鉏子內用米醋堞洗控干將一小小焙籠以紙周圍密糊不令失火氣或無小焙籠只用籃子去繫密糊安紫河車於上用烈火焙更將盆子蓋之焙令極乾約只有十二三文重候極乾至乾了更入後藥。

人參一兩半 白朮一兩炒 木香半兩 白茯苓一兩  
伏神一兩 當歸一兩 熟地黄一兩 乳香四錢 另研  
沒藥四錢 朱砂二錢 另研入射二分



右件為細末。用諸藥和勻紅酒。糊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五十九。煎人參湯下。空心日午四服。煉蜜丸亦得。

遁尸

論

巢元方病源遁尸者。言其停遁在人肌肉血脉之間。若卒有犯觸。即發動。亦令人心腹脹滿刺痛。氣息喘急。傍攻兩脇。上衝心胃。差後復發。停遁不消。故謂之遁尸也。聖濟總錄論曰。遁尸。謂尸埋伏。滌注連滯。在於胃腹育膜之間。尋常如無病人。若因喜怒不節。飲食傷重。其隱伏之疾。發則心腹脹痛。連及肱脅。氣喘促急。不得安卧者。是其證也。

脉

王叔和脉經緊而急者遁尸

方

孫思邈千金要方鶴骨圓。治遁尸。飛尸積聚胃痛。連背走無常處。或在臍或腫在腹。或奄奄然而痛者方。

鶴骨。叁寸。

丹砂。一作丹參。牡蠣。一作牡丹。雄黃。

莽草。各四分。

藜蘆。

桂心。

野葛。各二分。

斑猫。

芫青。各十四枚。巴豆。四十枚。蜈蚣。一枚。

右十二味為末。蜜丸如小豆。每服二丸。日三。以知為度。

治遁尸尸症心腹刺痛。不可忍者方。風科集驗。脉熱藥不効。但覺氣息急者。宜先服甘草汁一升。俾息少時。後貼此藥。其痛立止。並治癥瘕氣塊。疼痛。及治女人血痛。發作無時。

桂心。

乾薑。各一兩。巴豆。人。二兩。

右三味。治下篩。以上酢和如泥。傅病上乾。即易之。

治遁尸尸症心腹及身有痛處。不得近者方。

取艾小按令碎。著痛上厚一寸餘。熱湯和灰。令強熱。置艾上。冷即易。不過二三度瘥。

治遁尸飛尸。又治暴風毒腫。流入四肢頭面方。

白芥子一升。蒸熟。搗以黃丹二兩。攪和分作兩分。用踈布袋盛。更蒸使熱。以薄痛上。當更迭蒸。袋常使熱薄之。如此三五度即定。

王燾外臺秘要方廣濟療初得遁尸及五尸經年不差心腹短氣方

鶴骨。三寸。灸。

羚羊鼻。二枚。炙令焦。

乾薑。一兩。

麝香。二分。研。

蜥蜴。一枚。炙。

斑猫。十四枚。去翅足。焚。

巴豆五枚。去心皮。焚令黑。  
藜蘆一兩。去蘆頭。焚令黃。

芫青二十枚。去翅足。焚。  
雞屎白三兩。焚。

右十味。搗篩。蜜和丸。空腹以飲服。如小豆三丸。日二服。稍加至六七丸。以知為度。至吐利。忌生冷油膩。猪肉蒜粘食。陳莫蘆筍。一方無斑。猫雞屎白。巴豆芫青藜蘆。

又初得道尸。鬼症。心腹中刺痛。不可忍方。聖惠作木香散。

青木香六分。

丁香六分。

鬼箭羽。

桔梗。

紫蘇。

橘皮。

當歸各八分。

生薑十二分。

檳榔十四分。

桃棗十四枚。

右十味。切以水九升。煮取三升。絞去滓。分為三服。日晚再以快利為度。忌如藥法。一方無橘皮桃棗。

太平聖惠方。治道尸五症。心腹滿脹。疼痛不可忍。宜服此方。

木香三分。

鬼箭羽一兩。

桔梗一兩。去蘆頭。

當歸一兩。剉微炒。

檳榔一兩半。

紫蘇莖葉一兩。

右件藥。搗篩。羅為散。每服三錢。以水一中盞。入生薑半分。煎至六分。去滓。不計時候。溫服。

聖濟總錄。天雄散。治道尸。注在傍人。或入腹中。化為蠱毒。有聲。或在咽喉。或入諸脉。不在一處。入人腹內。蠱成蝕人。五臟入心。令人面赤。入肺令人面白。少氣。入肝令人面青。善怒轉筋。入腎令人呻吟。面黑腰痛耳聾。入脾令人面黃。不嗜食。飲羸瘦。小便數。胸中噎塞。嗔喜無常。及妖魅百注為病。

天雄。炮裂。去皮臍。一兩。

蜈蚣。去足。微炒。一枚。

莽草。微炒。一兩。雄黃。研如粉。二兩。

乾薑。炮裂。二兩。

烏頭。炮裂。去皮臍。一兩半。

真珠。研如粉。一兩半。

桂。去蘆皮。二兩。蜀椒。去目。并閉口。微炒出汗。一兩半。

細辛。去苗葉。一兩半。

芫青。去足。翅微炒。四十九枚。

丹砂。研如粉。一兩半。

防風。去叉。一兩半。

斑猫。去翅足。微炒。三十五枚。

犀角。鎔。一兩。

鬼臼。去毛。微炒。一兩。

右一十六味。搗羅為散。每服一錢匕。空心以清酒調下。日再服。

麝香丸。治道尸。經年不差。心腹刺痛。短氣。

麝香。研半兩。

蜥蜴。去頭足。微炙。一兩。

鸛骨。微炒。三寸。

殺羊鼻。炙令焦黃。二枚。

乾薑。炮裂。一兩。雞屎白。微炒。二兩。

巴豆。去皮心。麩炒去油盡。五枚。芫青。去翅足。微炒。二十枚。

藜蘆。去蘆頭微炙一兩。  
丹砂。研如粉一兩。

鬼臼。去毛微炙一兩。  
桂。去麤皮一兩。

右一十二味。搗研為末。拌勻。鍊蜜和。丸如小豆大。每服空心。以米飲一二丸。日二服。稍加至五丸。以吐利為度。

趙素風科集驗方。烏頭煎。治卒中遁尸。心腹刺痛。並宜服之。

烏頭。五枚。生去皮臍。

桂心。四兩。  
大黃。

甘草。炙各三兩。赤芍藥。

當歸。去蘆各二兩。

右為呔咀。每服四錢。水二盞。生姜五片。煎至一盞。去粗。入蜜半兩。再煎一二沸。溫服。不拘時候。日進二服。

風尸

論

巢元方病源。風尸者。在人四肢。循環經絡。其狀淫躍去來。沈沈默默。不知痛處。若衝風。則發是也。

方

太平聖惠方。甘草散。治風尸及中惡。賊風寒氣。入腹。疔痛。飛尸遁尸。發作無時。捨心脇。如刀刺。口噤。宜服之。

甘草。一兩。炙微赤。剉。

生乾地黄。一兩。乾薑。一兩。炮裂。剉。

當歸。一兩。剉微炒。

赤茯苓。一兩。細辛。一兩。

桂心。一兩。

赤芍藥。一兩。防風。一兩。去蘆頭。

梔子。一十五枚。吳茱萸。一兩。湯浸七遍。焙乾微炒。

右件藥。搗麤羅為散。每服四錢。以水一中盞。煎至六分。去滓。不計時候。溫服。

川大黃散。治風尸及卒賊風遁尸。邪鬼五症。心腹刺痛。宜服。

川大黃。一兩。半。剉碎微炒。

甘草。一兩。炙微赤。剉。

當歸。一兩。半。剉微炒。

赤芍藥。一兩。川烏頭。一兩。炮裂。

去皮臍。桂心。一兩。

右件藥。搗篩為散。每服四錢。以水一中盞。入生薑半分。蜜半合。煎至六分。去滓。不計時候。溫服。

金牙散。治風尸。症忤。鬼氣。心腹刺痛。

金牙。一分。細研。由跋。一分。

犀角屑。一分。黃芩。一分。

麝香。一分。細研。牛黃。一分。細研。川椒。一兩。去目。及閉口者。微炒去汗。天雄。半兩。炮裂。去皮臍。真珠。半兩。細研。桂心。半兩。

細辛三分 雄黃半兩細研 乾薑半兩炮裂判  
黃連三分去鬚 蜈蚣一枚微炙去足

右件藥搗細羅為散入研了藥令勻每服以煖酒調下一錢不計時候服

萬病散治風尸及飛尸鬼症風痺身上痛如針刀所刺嘔逆痰癖除五勞七傷

附子炮裂去皮臍 川烏頭炮裂去皮臍

朱砂細研 芫青糯米拌炒令黃色去翅足 川椒去目及開口

者微炒去汗 雄黃細研 乾薑炮裂判 人參去蘆頭

細辛 莽草微炙 鬼臼去鬚已上各半兩

蜈蚣一枚微炒去足 蜥蜴一枚微炙

右件藥搗細羅為散不計時候以溫酒調下半錢

尸注

論

巢元方病源尸注病者則是五尸內之尸注而挾外鬼邪之氣流注身體令人寒熱淋瀝沈沈默默不的知所苦而無處不惡或腹痛脹滿喘急不

得氣息上衝心胃傍攻兩脇或礮塊踊起或攣引腰脊或舉身沈重精神雜錯怕覺昏謬每節氣改變輒致大惡積月累年漸就頓滯以至於死死後復易傍人乃至滅門以其尸病注易傍人故為尸注孫思邈千金要方論曰凡諸心腹痛脹眾方熱藥入腹寂然不動但益氣息急者此尸注病也宜先服甘草汁一升消息少時服瞿麥湯盡一劑得下便覺稍寬并暴癥堅結宿食及女人血堅痛發作無定者神良聖濟總錄論曰尸注者尸病注易於人也多因哭泣感染尸氣流注身體令人寒熱淋瀝沈沈默默不的知所苦而無處不惡或腹痛脹滿喘急不得息上衝心胃傍攻兩脅或礮塊踊起或攣引腰脊或舉身沈重精神不爽每更節令愈加頓滯不治者死死則注易傍人故名尸注

脉

巢元方病源診其注病脉浮大可治細而數難治

方

葛洪肘後備急方尸注鬼注病者葛云即是五屍之中尸注又挾諸鬼邪為害也其病變動乃有三十六種至九十九種大略使人寒熱淋瀝恍惚默默不的知其所苦而無處不惡累年積月漸就頓滯以至於死死後復

傳之旁人。乃至滅門。覺如此候者。便宜治之方。

取桑樹白皮。曝乾。燒為灰。得二斗許。著甑中蒸。益氣決。便下以釜中。湯三四斗。淋之又淋。凡三度極濃。止澄清。取二斗以漬。赤小豆二斗。一宿出曝乾。乾復漬。灰汁盡止。乃濕蒸令熟。以羊肉若鹿肉作羹。進此豆飯。初食一升。至二升。取飽滿。微者三四斗。愈極者七八斗。病去。時體中自覺疼痒淫淫。或若根本不拔。重為之神驗也。

又方 桃人五十枚。破研以水煮。取四升。一服盡。當吐。吐病不盡。三兩日更作。若不吐。非注。

又方 杜衡一兩。豆豉一兩。人參半兩。瓠子二七枚。松蘿六銖。赤小豆二七枚。搗末散。平旦溫服。方寸匕。晚當吐百種物。若不盡。後更服之也。

又方 懶肝一具。陰乾搗末。水服方寸匕。日三一具。未差更作。姚云神良。

又方 朱砂雄黃各一兩。鬼臼。茵草各半兩。巴豆四十枚。去心皮。蜈蚣兩枚。搗蜜和丸。服如小豆。不得下。服二丸。姚氏燒髮灰。熬杏仁紫色。

分等。搗如脂。猪脂和酒。丸梧桐子大。日三服。差。

又方 女子小兒多注。車注船。心悶亂。頭痛。吐有此疔者。宜辟方。

車前子。車下李根皮。石長生。徐長卿各數兩。分等。麤搗作方。囊貯。

半合。繫水帶及頭。若注船。下暴慄水。和此共帶之。又臨入船。刻取此船木。燒作屑。以水服之。

孫思邈千金翼方。治卒得尸。疰毒痛往來方。方見諸尸門。肘後方。

阿魏藥主。一切尸疰。惡氣。療人有親近死屍。惡氣入腹。終身不愈。遂至死。

亡。醫所不療。亦主一切疰。神効方。

阿魏藥。參兩。碎之。如麻子大。

右一味。以餽。餽麵裹半兩。熟煮吞之。日三服之。服滿二七日。永差。忌。

五辛油。麵生冷。酢滑以酒服之。即差。

王燾外臺秘要方。刪繁療尸疰。損鼻。或聞哭聲。或見尸常發。死人席湯方。

取死人眠席。斬棺內。餘棄路者。一虎口長三寸。止一物。以水三升。

煮取一升。為一服。立効。

文仲療尸疰方。總錄作蜀椒熨方。

取新布裹椒。薄疰上。以熨斗火熨焦。令汗出立驗。總錄用蜀椒一升。

鶴骨丸。療尸疰。惡氣。兼療百病方。

鶴骨。三寸。灸聖惠用。鶴鵠皮。桂心。三寸。

足。是。巴豆。三十枚。去心皮。熬。斑蝥。十四枚。去翅。

斑蝥。十四枚。去翅。

足焚。

右五味。搗篩蜜和為丸。如小豆。一服二丸。日三服。清飲進之。忌野豬肉。蘆笋。生葱。

太平聖惠方赤茯苓散。治尸症發作無時。心胃痛喘息急。

赤茯苓 三分 當歸 半兩 剉微炒 赤芍藥 半兩

鬼箭羽 三分 桂心 三分 生乾地黄 半兩 川升麻 三分

木香 半兩 芎藭 半兩 挑人 三分 湯浸去皮尖 雙入 麩炒

微黃 總錄少升麻

右件藥。搗麤羅為散。每服三錢。以水一中盞。煎至五分。去滓。溫服。

鶴骨圓。治尸症邪氣流注。悶絕。時復發作。寒熱淋瀝。或腹痛脹滿。

鶴骨 一兩 塗酥炙微黃 桂心 三分 雄黃 一兩 細研水

飛過 麝香 半兩 細研 朱砂 一分 細研 川大黃 三分 剉碎

微炒 蜈蚣 一條 微炙

右件藥。搗羅為末。鍊蜜和搗。三五百杵。圓如梧桐子大。每服不計時

候。煎桃枝湯下二十圓。

虎掌圓。治尸症寒熱。不思食味。心腹刺痛。宜服。

虎掌 半兩 湯洗七遍 剉生薑汁 拌炒乾 赤茯苓 一兩

龍齒 一兩 細研 朱砂 半兩 細研 當歸 三分 剉微炒

阿魏 一兩 蓬莪朮 三分

右件藥。搗羅為末。用酒煎阿魏成膏。和搗百餘杵。圓如梧桐子大。每

服不計時。煎生薑烏梅湯下二十圓。總錄少阿魏。

聖濟總錄阿魏丸。治尸注心亂如醉。狂言驚悸。夢與鬼交。精神錯謬。疾勢

數變。

阿魏 半兩 醋化 去砂石 麩和作餅炙研 安息香 一兩 酒化

細研 木香 甘草 炙剉 檳榔 剉各半兩

皂莢 十四挺 如猪牙者 酥炙 去皮子 天靈蓋 酥炙

麝香 研 人中白 研各一分 豉 微炒 一合

右一十味。將六味搗為細末。與別研四味和勻。鍊蜜丸。如梧桐子大。

用童子小便一盞。入烏梅三枚。葱白三寸。浸一宿。煎數沸。五更初下

二十九丸。

桂香湯。治尸注發歇無時。心腹切痛。

桂 去麤皮 芍藥 木香 柴胡 去苗各一兩

芎藭。

鼈甲。去裙襴醋炙。

乾薑。炮。

吳茱萸。湯浸焙乾炒。

常山。各三分。

右九味。麤擣篩。每服三錢匕。水一盞半。煎至八分去滓。溫服不拘時。神効蜜陀僧散。治臨尸哭泣。尸氣入腹沈滯。臟腑有時發動。取勞積。

蜜陀僧。半斤。煨醋淬淘研控乾取六兩。

京三稜。煨擣末二兩。

訶梨勒。不去核。生用擣末一兩。

右三味。合研令勻。每服二錢匕。用煮麩濃湯調下。當晚不食。臨卧一服。餘時勿服。併服三夜。次夜當下惡物。不下第三夜加生牽牛子末一錢匕。同調下。

丹砂丸。治五尸蠱注中惡客忤心腹刺痛。方見諸症門外臺方。

萬病丸。治五勞七傷。尸注所侵。心腹疔痛。飲食不化。兩脅鼓脹。皮膚變縮等病。

遠志。去心。

澤瀉。

石斛。去根。

栝子人。別研。

雲母。水飛。

石韋。去毛。

杜仲。去麤皮炙。天雄。炮裂去皮臍。

牛膝。去苗。酒浸切焙。

白茯苓。去黑皮。菖蒲。

山芋。

熟乾地黄。焙。

肉蓯蓉。酒浸切焙。

續斷。

乾薑。炮。

甘菊花。

桂。去麤皮。

五味子。

蛇床子。炒。

山茱萸。各半兩。

桔梗。炒。

防風。去叉。

白朮。各一兩。

附子。炮裂去皮臍四枚。

天門冬。去心焙一兩半。

細辛。去苗葉三分。

右二十七味。擣羅為末。鍊蜜和。杵千下。丸如梧桐子大。每服二十九。空心溫酒下。春秋日常服。夏季日一服。冬季日三服。如久服。即減天雄附子各一半。

防己散。治尸症傳尸服逐下藥後補虛。

防己。

人參。

白茯苓。去黑皮。鬼臼。

鬼箭羽。

附子。炮裂去皮臍。

麴。炒。各一分。

右七味。擣羅為散。每服二錢匕。以桃人研泔一盞。煎至六分溫服。日五服。

類集本草諸方尸注鬼注者。葛云。即是尸之一注。又挾諸邪為祟。其病變動有九十九種。大略使人寒熱淋瀝。沉沉默默。漸至於死。死後復傳旁人。宜急治。桃人五十枚。碎研以水煮。取四升。一服盡當吐。三兩日不吐。再服也。

陳無擇三因方挑奴圓。治心氣虛有熱。恍惚不常。言語錯亂。尸注客忤。厭  
夢不祥。小兒驚癇。並宜服之。

桃奴。七枚。別研為末。辰砂。半兩。別研。桃仁。十四枚。去皮。

麩炒。別研為末。生玳瑁。鎊過。為末。一兩。牛黃。別研碎。一分。

龍腦。別研一分。雄黃。用桃葉煮水研。飛取三分。黑犀。石上以水磨

澄去水。取細末。半兩。麝香。別研一分。安息香。一兩。以無

灰酒。斟酌多少。研。飛去砂土。銀器中入桃仁。琥珀。熬成膏。

琥珀。別研三分。右為細末。和入前膏。丸如雞頭大。陰乾。蜜器封閉。淨室安置。煎人參

湯。研下一丸。食後臨臥服。

楊用道附廣肘後方。子母秘錄。治尸注。燒亂髮。如雞子大。為末。服之。差。

食醫心鏡。主傳尸鬼氣咳嗽。痲痺注氣。血氣不通。日漸羸瘦。方。挑人。一兩。

去皮。尖杵碎。以水一升。半煮汁。著米煮粥。空心食之。

趙素風科集驗方。齊書曰。有傴人患滯冷。積年不差。徐嗣伯為診之。曰。此

尸症也。當得死人枕。煮服之。乃愈。於是往古塚中取枕。枕已一邊腐闕。服

之即差。

艾餅子。治遁尸尸症。心腹脹滿。及身體疼痛者。並宜用之。

右用艾。不以多少。捏成餅子。放於病人痛處。約一寸厚。用器物盛熱

湯。或熱灰。置於艾餅上。熨之。微溫。即換。熨至三五次。其痛自止。大有

神効。

太乙神精丹。治客忤霍亂。腹痛脹滿。尸症惡風。癲狂鬼語。蠱毒妖魅。瘟瘧

一切惡毒。無所不治。

雄黃。油煎七日。雌黃。

曾青。各一兩。金牙石。六錢。硃砂。光瑩者。磁石。

右各研細。雄雌二黃。硃砂。醋浸三日。曾青。用好酒。於銅器中浸紙封

曝百日。急用。七日亦得。如天陰。用火焙乾。六味同研。合盛。令藥滿。得

三分許。以此準。合子大小。先以赤石脂末固縫。外用六一泥固濟。訖。

須候透乾。以晴明。六合吉日。合。別用泥作三箇。柱子。高五寸。令平穩。

如鼎足狀。安合子。下置炭火三斤。逐旋添炭。常令及五斤。只在合底。

不得過口。假五日為度。放冷水中。浸合子。候泥透。剝去泥。將合子輕

手取開。其藥精英。五色盡在蓋上。亦有三色者。純白為上。研細。棗肉

丸。如粟米大。每服一丸。米飲服之。如口噤牙緊。斡前兩齒。灌下。即甦。

永樂大典卷九百



六一泥法。

礬石。黃泥。裹。火燒。一伏時。研細。蚯蚓糞。

黃礬。遠看如金絲。

色精明。其色本綠。以黃泥裹。火燒。通赤如血。取出研細。

鹹土。

鹽。各一兩。

黃泥。二斤。

右同為末。以紙一處搗和成泥。

尸氣

論

巢元方病源尸氣者。人有觸值死尸。或臨尸。其尸氣入腹內。與尸蟲相接。成病。其發亦心腹刺痛。脹滿氣急。但聞尸氣則發。故謂之尸氣。

方

阮霖經驗良方三神方。能辟死氣。

蒼朮。二兩。米泔浸。兩宿。焙乾。白朮。

甘草。各半兩。

右為末。每服二錢。入鹽少許。點服。

辟穢丹。能辟穢氣。

細辛。半兩。

甘松。一兩。

川芎。二兩。

右為細末。水丸。彈子大。父嘗為妙。每燒一丸。加麝香少許。尤好。

無亦可。

永樂大典卷之九百十

永樂大典卷之九百十一

二支

尸

洞玄靈寶滅度五鍊生尸經

一曰鍊度五仙安靈鎮神法天

尊時於長樂舍香林園中教化七千二百四十童子。法事粗悉。上智童子等前進作禮。上白天尊。今日侍坐。懽樂難勝。諸天開宥。一切光明。幽牢地獄。積夜寒鄉。三塗五苦。餓鬼死鬼。並得開度。還在福中。三官息對。生死並權。而幽鬼始開。未入轉輪。尸神奔落。腐骸無津。沉淪九土。縱橫地官。飛爽傍徨。不能得還。土府促會。形尸無寧。更受愁迫。仰訴諸天。今既開宥。一切普新。皇道既暢。澤被十方。伏聞天尊。既垂大慈。願普皇恩。賜應度者。應生者。生。應轉者。轉。應還者。還。如宿緣未絕。不得還者。形尸故宅。幽在九泉。為眾靈所迫。不相容受。飛鬼無泊。逮連子孫。大化既興。宜使普蠲。不審法中。復有何要。可得申宣。下告地官。安鎮撫恤。咸使得安。九署右別。營衛其身。如蒙哀憐。則普天懽泰。生死無怨。福流億劫。世世無窮。於是天尊普命

諸天上帝。無極太上大道君。十方大聖衆。至真諸君丈人。飛天神王。五老帝君。南上好生度世司馬司錄司命長生上聖玄和王女諸真人。無鞅數衆。一時復生。今當更爲上智童子。開諸法門。申明龍漢玄都舊典。九幽玉匱女青文。拔度幽牢地獄。積夜寒鄉。三塗五苦。餓鬼死鬼。令悉見光明。宣告諸天。各明玉字。自然玄文。普下諸天。諸地。水府日月星宿。璇璣玉衡。三界五帝。五嶽靈山。九土靈官。洞元洞淵。洞空洞靈。洞無。無極無窮。無高無下。無形無色。無音無響。無大無小。一切神靈。明各任別。今所統領。宿謫罪寇。善惡功過。年歲日月。事事列言。分別故宅。形骸所在。隨其部界。悉爲安恤。地祇衛護。經營供給。無令搖動。隨功成就。使應遷者遷。應度者度。應轉者轉。應還者還。應生者生。落地簡對。絕水盟言。除天文墨。一切見明。以今爲新。於是四衆上智童子。懽喜作禮。同時舉手。讚歎稱善。是時三十二天帝君。即坐。各命飛天神人。披紫陽玉臺。開明真玉匱。出天中靈音。自然玉書。無量洞章。以屬地官。度一切人。安尸鎮靈。保魂錄神。其太黃皇曾天。太明玉完天。清明何童天。玄胎平育天。元明文舉天。七曜摩夷天。虛無越衡天。太極濛翳天。合八天。天有八字。合六十四字。分屬東方九炁。天君。以青帝太玄女青符命。告下東方土府九署靈官。開度東方一切死鬼。安鎮尸

形。營衛撫卹。無令地官祛迫。搖動。一如女青文金龍驛行。其赤明和陽天。玄明恭華天。耀明宗飄天。笠落皇茹天。虛明堂耀天。觀明端靜天。玄明恭慶天。太煥極搖天。合八天。天有八字。合六十四字。分屬南方三炁。天君。以赤帝太玄女青符命。告下南方土府九署靈官。開度南方一切死鬼。安鎮尸形。營衛撫卹。無令地官祛迫。搖動。一如女青文金龍驛行。其元載孔昇天。太安皇崖天。顯定極風天。始黃孝芒天。太黃翁重天。無思江由天。上揲阮樂天。無極曇誓天。合八天。天有八字。合六十四字。分屬西方七炁。天君。以白帝太玄女青符命。告下西方土府九署靈官。開度西方一切死鬼。安鎮尸形。營衛撫卹。無令地官驅迫。搖動。一如女青文金龍驛行。其皓庭霄度天。淵通元洞天。翰寵妙成天。秀樂禁上天。無上常融天。玉隆騰勝天。龍變梵度天。平育賈奕天。合八天。天有八字。合六十四字。分屬北方五炁。天君。以黑帝太玄女青符命。告下北方土府九署靈官。開度北方一切死鬼。安鎮尸形。營衛撫卹。無令地官驅迫。搖動。一如女青文金龍驛行。其上一炁。一炁。上上無極無頂無色大羅之天。自然玉文。總統中央黃元天君。以黃帝太玄女青符命。告下中央土府九署靈官。開度中央一切死鬼。安鎮尸形。營衛撫卹。無令地官驅迫。搖動。一如女青文金龍驛行。諸天

各命飛天神人。以天中靈音自然玉書。女青符命普告五方五帝五嶽土府靈官。即各依承符命。尊奉大法。皇道既明。是時天朗炁澄。三景停輪。星宿洞曜。璇璣不行。河海靜默。山嶽吞煙。時和炁清。金風拂塵。天無浮翳。日月灌津。五苦解脫。長夜開寃。枯樹生華。死骸還人。麟舞鳳翔。飛鳴欣欣。諸天踴躍。散花稱善。天尊欣暢。而作頌曰。赤明迴化。混爾而分。陰陽鍊變。其道自然。玄圖七轉。至九仍還。元命靈章。無量洞篇。無常之品。炁總九晨。陽光潛啓。明景乘煙。三回五練。和以七津。隨色蔚耀。各皈本神。大法簡度。朽骸還人。實我妙道。位登高真。回元五練。至道上靈。照耀日月。洞照九明。諸天開宥。幽夜玄清。朽骸起步。練化自生。嗑吸靈和。貫幽入冥。神奇萬變。飛寃反形。乘煙駕空。上造皇庭。玉書告命。土府太平。一切受度。普入光明。有實我文。世世化生。輕泄漏慢。風刀相刑。玉章靈文。生朱光。五靈結精。煥十方。四八分位。合五行。列宿日月。陰陽通殖。立天真。保上皇。開化法門。一切同。彌羅大千道。興隆。今坐懽樂。難為常。諸天踴躍。奏靈章。開我妙道。悟少童。令爾億劫。生無窮。九轉成真。位仙王。祕之中樞。慎勿揚。天尊頌畢。諸天上帝。無極太上大道君。十方無極至真大聖眾。飛天神王。五老帝君。南上好生度世司馬司錄司命長生上靈。玄和玉女。諸元君靈妃。諸真人。無鞞

數眾。七千二百四十童子。一時俱起。捻香散花。左回旋行。三匝還。北向作禮。舉手彈指。三十二天。日月星宿。一時俱明。地下九幽。無極洞淵。光景玄徹。無復闇明。幽隱普見。地藏發泄。金玉露形。山川溪澗。一等緬平。白骨受炁。朽尸還寃。九土清泰。地官安寧。眾生普度。一切無偏。大法流化。皇道開張。普告諸天。日月星宿。璇璣玉衡。南斗北斗。司命司錄。韓君主錄。南昌上官。諸地諸水。五嶽靈山。三官九署。十二河源。長夜之府。九幽之中。四司五帝。一切神明。各尊承大法。普同一慶。以今為新。無上無下。無極無窮。無深無遠。無幽無隱。無邊無際。無大無小。無數無終。一切神靈。彈指告命。休承敬從。靈寶青帝。練度五仙。安靈鎮神。九炁天文。東方九炁青炁。承元始符命。告下東方無極世界。土府神鄉。諸靈官。今有太上清信弟子某甲。滅度五仙。託尸太陰。今於某界。安宮立室。庇形后土。明承正法。安慰撫卹。青靈哺飴。九炁朝華。精光充溢。練飭形骸。骨芳肉香。億劫不灰。東嶽太上明開長夜九幽之府。出某甲寃神。沐浴冠帶。遷上南宮。供給衣食。長在光明。魔無干犯。一切神靈。侍衛安鎮。悉如元始明真舊典。女青文。黑書。此文於青石上。師拜黃繒。章畢。埋文於亡者尸形所住東鄉極墓界。臨埋時。師雲行禹步。九步至所在。東向讀大字及文畢。叩齒二十四通。嚙氣九過。呪曰。元

始符命。普告東方無極世界。土府神鄉。洞空洞無。洞玄洞元。九炁總司。三界神官。一切冥靈。無極神王。今日大慶。青天始陽。高駕臨正。萬道開通。甲乙受度。託尸玄房。太上清信。魂應上昇。五仙沐浴。拂飭衣裳。形庇靈嶽。地為開張。請以玉文安鎮神宮。一切侍衛。供給自然。須魂反尸。上帝奉迎。一如明真舊典施行畢。便埋文土中。靈寶赤帝。練度五仙。安靈鎮神。三炁天文。南方三炁丹天。承元始符命。告下南方無極世界。土府神鄉諸靈官。今有太上清信弟子某甲。減度五仙。託尸太陰。今於某界安宮立室。庇形后土。明承正法。安慰撫卹。赤靈哺飴。三炁丹池。精光充溢。練飭形骸。骨芳肉香。億劫不欠。南嶽衡山。明開長夜九幽之府。出某甲。魂神沐浴冠帶。遷上南宮。供給衣食。長在光明。魔無干犯。一切神靈侍衛安鎮。如元始明真舊典女青文。青書此文於赤石上。師拜黃繒章畢。埋文於亡人尸形所住南鄉極墓界。臨埋時。師雲行禹步。三步至所在。南向讀大字及文畢。叩齒二十四通。嘽炁三過。呪曰。元始符命。普告南丹無極世界。土府神官。洞空洞無。洞玄自然。三氣總司。一切冥靈。三界神王。普監盟言。今日上告太丹。甲乙皈玄。託尸九玄。位齊飛天。空受轉輪。魂昇朱陵。練度五仙。功未洞真。庇形土官。開張四界。安鎮靈宮。在所營衛。供給送迎。無令搖動。干犯神鄉。

明真所告。一切咸聞。畢。便埋文土中。靈寶黃帝。練度五仙。安靈鎮神。中元天文。中央黃天。承元始符命。告下中央九壘土府。洞極神鄉。四統諸靈官。今有太上清信弟子某甲。減度五仙。託尸玄陰。今於某界安宮立室。庇形后土。明承正法。安慰撫卹。黃元哺飴。流注豐潤。鍊飭形骸。骨芳炁香。與神同元。億劫長存。中嶽嵩高明。開長夜九幽之府。出甲乙。魂神沐浴冠帶。遷上南宮。供給衣食。長存光明。魔無干犯。一切神靈侍衛安鎮。如元始明真舊典青文。朱書此於黃石上。師拜黃繒章畢。埋文於亡人尸形所住中央。臨埋時。師雲行禹步。十二步至所在。向戊己。讀大字及文畢。叩齒二十四通。嘽炁十二過。呪曰。元始符命。普告中元。九壘土府。洞極神鄉。四維總靈。十二神官。黃元靈紐。高極神鄉。四維土皇。今日大慶。萬神臨軒。甲乙受度。託尸九玄。魂昇鬼守。庇形土官。四極告命。明朗開張。安慰撫卹。供給送迎。無令搖動。干犯神鄉。明如太真。一切咸聞。畢。便埋文土中。靈寶白帝。練度五仙。安靈鎮神。七炁天文。西方七炁素天。承元始符命。告下西方無極世界。土府神鄉諸靈官。今有太上清信弟子某甲。減度五仙。託尸太陰。今於某界安宮立室。庇形后土。明承正法。安慰撫卹。素靈哺飴。七炁素華。精光充溢。練飭形骸。骨芳肉香。億劫不欠。西嶽華山。明開長夜九幽之府。出某甲。魂

神沐浴冠帶遷上天府。供給衣食。長在光明。魔無干犯。一切神靈侍衛安鎮。一如元始明真舊典。女青文。黃書此文於白石上。師拜黃繒章畢。埋文於亡人尸形所住西鄉極墓界。臨埋時。雲行禹步。七步至所在。西向讀大字及文畢。叩齒二十四通。閉炁七過。呪曰。元始符命。普告西靈。無極世界。土府神明。洞空洞無。洞玄洞清。七炁總司。三界神庭。西鄉一切萬炁真靈。無極神王。監真度生。今日五合。少陰告盟。甲乙受度。五仙練形。託尸幽戶。中房斲經。太上清信。衆真所明。地鄉開通。萬神經營。尸安鬼鎮。億劫長寧。道成去世。奉以靈輶。一如明真。依舊驛呈。畢。便埋文土中。靈寶黑帝。練度五仙。安靈鎮神。五炁天文。北方五炁。玄天。承元始符命。告下北方無極世界。土府神鄉諸靈官。今有太上清信弟子某甲。滅度五仙。託尸太陰。今於某處安宮立室。庇於后土。明承正法。安慰撫卹。玄靈哺飴。五炁玉滋。精光充溢。練飭形骸。骨芳肉香。億劫不灰。北嶽恒山。明開長夜。九幽之府。出某甲。鬼神。沐浴冠帶。遷上天府。供給衣食。長在光明。魔無干犯。一切神靈侍衛安鎮。一如元始明真舊典。女青文。白書此文於黑石之上。師拜黃繒章畢。埋文於亡人尸形所住北鄉極墓界。臨埋時。師雲行禹步。五步至所在。北向讀大字及文畢。叩齒二十四通。閉炁五過。呪曰。元始符命。普告北元無

極世界。土府皇君。洞宮洞無。洞玄洞淵。五炁總司。三界高尊。北鄉真靈。無極神君。日吉時和。玄天始分。上聖臨慶。北帝敷雲。甲乙受度。託尸幽門。太極清信。位齊十天。五土藏形。三官舉。南宮沐浴。朽骸生薰。庇形靈卓。億劫長存。正道豁落。安鎮玉文。一切神明。供給自然。明真大法。宣告普聞。便埋文土中。東方飛天神人曰。開度東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轉還福堂。安鎮死者形骸故宅。令得安寧。土府營衛。奉給送迎。當依明真玉匱女青文。上宮舊典。以絳紋繒九十尺。或九尺。詣九炁天君。請諸天王文。女青符命。告下東鄉諸靈官。拔度東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餓鬼死。開出光明。安鎮死者形骸故宅。長得安寧。無有搖動。如女青文。南方飛天神人曰。開度南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轉還福堂。安鎮死者形骸故宅。令得安寧。土府營衛。奉給送迎。當依明真玉匱女青文。上宮舊典。以絳紋繒三十尺。或三尺。詣三炁天君。請諸天王文。女青符命。告下南鄉諸靈官。拔度南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餓鬼死。開出光明。安鎮死者形骸故宅。長得安寧。無有搖動。如女青文。中央飛天神人曰。開度中央九幽地獄。三塗五苦。轉還福堂。安鎮死者形骸故宅。令得安寧。土府營衛。奉給送迎。當依明真玉匱女青文。上宮舊典。以黃紋繒一百二十尺。或一十二尺。詣一炁天君。請元始自

然真文。女青符命。告下中央四維。無上無下。無幽無隱。無深無遠。無邊無際。洞玄諸靈官。拔度中央九幽地獄。三塗五苦。餓鬼死鬼。開出光明。安鎮死者形骸宮宅。長得安寧。無有搖動。如女青文。西方飛天神人曰。開度西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轉還福堂。安鎮死者形骸故宅。令得安寧。土府營衛。奉給送迎。當依明真玉匱女青文。上宮舊典。以白紋繒七十尺。或七尺。詣七炁天君。請諸天玉文。女青符命。告下西鄉諸靈官。拔度西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餓鬼死鬼。開出光明。安鎮死者形骸宮宅。長得安寧。無有搖動。如女青文。北方飛天神人曰。開度北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轉還福堂。安鎮死者形骸故宅。令得安寧。土府營衛。奉給送迎。當依明真玉匱女青文。上宮舊典。以黑紋繒五十尺。或五尺。詣五炁天君。請諸天玉文。女青符命。告下北鄉諸靈官。拔度北方九幽地獄。三塗五苦。餓鬼死鬼。開出光明。安鎮死者形骸宮宅。長得安寧。無有動搖。如女青文。飛天神人曰。明真科品。天子用信足數。公王國主則用丈數。悉用紋繒上金。以法天象之。庶人則用尺數。鐵以準金。宣告諸天人民。咸使普聞。飛天神人曰。夫欲安鎮死人尸形。所在地官。安慰撫卹。使得速還。更生福世。興家致祿。世世不絕。當依明真科。天子公王以上金五兩。以奉五帝。安鎮五方。庶人則用鐵五十

斤。生死滅度。因緣之信。其福無量。宣告諸天人民。使得普聞。天真皇人曰。夫開度。拔贖。宿對罪鬼。安鎮尸形宮宅。其文出自龍漢之先。天尊開大法門。教化童子諸天大神。而披龍漢之玄奧。開演洞玄之秘文。拔出長夜之府。使九幽得荷太陽之光。孤爽還反。則朽骸有緣。福堂可得而坐。衣食立以自然。飛天可以交遊。攜提太上之賓。此法高妙。難可稱焉。四座大眾。諸天童子。宜各寶之哉。於是四眾同時稽首伏地。稱善靈寶。練度五仙。安靈鎮神。黃繒章法。洞玄靈寶。赤帝先生。至真大法師。臣王甲。稽首上言。上上一炁。一炁上上。無極無頂。無色無光。遼廓至真大道。元始天尊。三十二帝。太上大道君。玉陛下。臣承元始大化。諸天開宥。幽牢地獄。三塗五苦。餓鬼死鬼。並出長夜。一切光明。皇道既陶。死骸還人。三界清肅。土府太平。請以滅度。託尸太陰。寄形地官。功微德少。未蒙還者。皆依女青符命。隨所統領。安慰撫卹。供給營衛。不得搖動。使還託生人身。是時諸天大聖眾。無極太上大道君。五老上地。飛天神王。南昌上宮。長生司馬。好生真君。諸元君。靈妃。玄和玉女。諸真人。七千二百四十童子。同時彈指。普告諸天。諸帝。諸水。日月星宿。璇璣玉衡。五帝五嶽。諸靈山。地府三官。九署。十二河源。洞極洞淵。無高無下。無深無遠。無邊無際。無大無小。無窮無極。一切神靈。咸

使聞知。金篆玉書。以付玄和王女。約以今為新。敬奉大法。不得有偏。雖經天地大運。正文甚明。今承女青上官舊典。申明聖道。為某郡縣鄉里清信弟子。男女生某甲。年若干歲。本命丙午。赤帝領籍。七月受炁。丹天稟陽。先功未滿。履在穢世。塵濁所染。應在滅度。託命太陰。寄形土官。今於中天某鄉里中安宮立室。以為住止。功微德少。未能自還。今為土府所見。馳逼。不相容安。魂飛鬼颺。尸形無寄。謹休明真大法。金篆玉書之文。上請諸天自然玉字女青符命。告下某天中九土靈官。安鎮某甲身形骸地宅。請下九炁。青天蒼靈生神真人。從東嶽仙人。乘蒼龍九千萬騎。齋九炁天文。青帝女青符命。下東鄉九土諸靈官。開長夜之府。九幽地獄。拔出某甲鬼神。還付故宅。應轉者轉。應度者度。應生者生。應還者還。未得生者。明安尸形。撫郵營衛。不得搖動。如女青文。以青紋之。繒九十尺。或九尺。以奉九炁天君。為拔度之信。又請下三炁。丹天赤靈生神真人。從南嶽仙人。乘赤龍三千萬騎。齋三炁天文。赤帝女青符命。下南鄉九土諸靈官。開長夜之府。九幽地獄。拔出某甲鬼神。還付故宅。應轉者轉。應度者度。應生者生。應還者還。未得生者。明安尸形。撫郵營衛。不得搖動。如女青文。以絳紋之。繒三十尺。或三尺。以奉三炁天君。為拔度之信。又請下一炁。黃天黃靈主魁神鈕總。

生真人。從中嶽仙人。乘黃龍萬二千騎。齋一炁天文。黃帝女青符命。下中央無極無窮無高無下無深無遠無邊無際土府一切諸靈官。開長夜之府。九幽地獄。拔出某甲鬼神。還付故宅。應轉者轉。應度者度。應生者生。應還者還。未得生者。明安尸形。撫郵營衛。不得搖動。如女青文。以黃紋之。繒一百二十尺。或一十二尺。以奉一炁天君。為拔度之信。又請下七炁。素天白靈生神真人。從西嶽仙人。乘白龍七千萬騎。齋七炁天文。白帝女青符命。下西鄉九土諸靈官。開長夜之府。九幽地獄。拔出某甲鬼神。還付故宅。應轉者轉。應度者度。應生者生。應還者還。未得生者。明安尸形。撫郵營衛。不得搖動。如女青文。以白紋之。繒七十尺。或七尺。以奉七炁天君。為拔度之信。又請下五炁。玄天玄靈生神真人。從北嶽仙人。乘玄龍五千萬騎。齋五炁天文。黑帝女青符命。下北鄉九土諸靈官。開長夜之府。九幽地獄。拔出某甲鬼神。還付故宅。應轉者轉。應度者度。應生者生。應還者還。未得生者。明安尸形。撫郵營衛。不得搖動。如女青文。以玄紋之。繒五十尺。或五尺。以奉五炁天君。為拔度之信。又以上金五兩。或鐵五十斤。以奉五帝安鎮五方。某甲今應在開度之例。九土地官。各依部界經營侍衛。供給有無。令形安神守。鬼不颺散。須待功成。當反舊宅。受津而生。願五帝哺飴。太和元



精導炁養神。飲以三光。玄注洪泉。玉芝自充。光華早瑩。豐液早香。鬼遊上清。木食自然。下付宮宅。與景合并。不相遠離。同受化生。今日大慶。度人無量。開度一切。莫不咸從。尊承舊法。列功諸天。有違女青。削官罰形。盟如舊制。金龍驛行。謹以表聞。伏須告報。臣甲誠惶誠恐。死罪死罪。稽首再拜。以聞。臣甲姓某。屬某郡縣鄉里。上上一炁。一炁上上上。無極無頂。無色無光。遼廓至真大道。元始天尊。三十二帝。太上大道君。泰清玉陛下。太歲某子。某月某日某子時。於某天郡縣鄉里中。黃素章表一通。金龍上呈。女青舊典。以朱筆書此文於黃繒上。師於亡人生在于時。北向燒五香火。施安五鎮。而奏上黃繒章。露文一宿。明日平旦。各埋文方面。以鎮神安。形行之者。女青文曰。九祖幽魂。皆即出長夜。身入光明。三官削對。天堂記名。供其厨飯。三十二年。皆還其故形。而更生也。未得還者。形骸故宅。則為五帝侍衛。地祇營護。安慰撫卹。無有搖動。不出百年。無不化生。而得還於人道也。三界簿錄。甚有分明。智者洞其至理。考其善惡。緣對報應。明不虛言。愚者任命。謂之不然。三官塗炭。甚可哀哉。天真皇人曰。昔亦明天中。有道士姓鄭。字仁安。功德未滿。死於常山北戎之阿。其子仲明。師玄和先生。以此文鎮仁安尸形宮宅三十年。仁安被度。應還人中。而為獵人所燒。形骸鬱然。

而起。今為上宮南帝老君得道之跡。今題太極上宮南軒。甚有分明也。天真皇人曰。昔善忍國有道士。姓璣。字信然。師無常童子。受靈寶滅度昇天之傳。功德未足。死於青元山中。埋尸於流生之洲。無常童子以此文鎮其尸形百年。而遇洪水所蕩。於此化生。今受號為元靈老君。南宮書其道跡。在紫微之館。天真皇人曰。昔棄賢世界有道士。姓浩。字敷明。少好山水。棄家遠學。功德未滿。死於地鏡山下。其子少信。就北郭先生。受此文鎮敷明形尸七百年。被水火鍊度。而得還生人中。後師黑文子。受昇天之傳。今為玄老之帝。南宮今書其道跡在北元玄窻。天真皇人曰。中元天中南浮黎世界。有道士姓王。字度明。少出遊學。從屠真公。受五篇文昇仙之傳。功德未足。死於東山廣靈之阿。其子景秀。詣戴仲君。受此文以鎮尸形。九十年。遭東山大荒。人民掘土覓食。發其死尸。而即化生。後學成昇天。為景霄真人。天真皇人曰。此諸君皆積學滅度。道業垂成。而得受此文以還生人中。皆超虛步空。上昇金闕。受號自然也。其並非悠遠。世人所不能明。考其近衍門子師夜光。高丘子師石公。洪崖先生師金母。並受靈寶滅度五練之法。昇天之傳。衍門死於漁陽洛縣長丘山。高丘子死於中山聞喜縣高附山。洪崖先生死於武威姑蘇縣浪山中。並受此文以鎮其墓。衍門子四十

年墓崩而形化。後入蒙山大洞黃金之庭。受書為仙卿。高丘子七十二年。墓為人所發。腐棺而形飛。今為中嶽真人。洪崖先生百二十年墓開。尸形飛騰。受書為青城真人。此之諸賢並受滅度之法。昇天之傳。鎮靈之道。而得宗虛凌清。策空高霞。遊宴紫微。受號真人也。此之近事。非復悠遠之傳。元始天王令披元始之寶箴。以告太極上仙。遇之者將前生萬劫錄名上清。應得仙道也。諸天男女。可不承女青之音。祕而寶之焉。

## 太帝制鬼伐尸法

雲笈七籤凡道士祝滅三尸之法。常以月晦朔之日。及甲寅庚寅庚申之

日。兆身中七鬼遊尸諸血尸之鬼。上天白人罪過。自還中傷於身。或遊走他鄉。招呼外鬼。協進為妖賊。是以惡夢交於寢。寢。病青纏於神室。人所以惡夢疾病者。皆七鬼遊尸之所為也。至其日常當沐浴淨服。燒香入室。精思懃懇。不營他事。以夜半生氣時。或黃昏時。正寢東首。接手心上。先叩齒三七通。乃微呪曰。七靈八神。八願四陳。上告靈命。中黃雙真。錄鬼練鬼。塞滅邪精。血鬼遊尸。穢滯長泯。利我生關。閉我死門。若有真命。聽對帝前。使我長生。劫齡長存。太帝之法。敢告三元。畢。又叩齒三七通。嚙液十過。都畢。此名為太帝制鬼伐尸神呪之法也。血尸七惡。被此呪者。皆得滅於死尸

之下。寃明鬼柔。受化於三宮之中。辟惡除病。令人神明不死。常能誦之。則終身不被魔昧。凡存念上道呪除三尸之時。常當採取白芷草根。及青木香。合以東流水。煮取其汁。以沐浴於身。辟諸血尸惡氣。亦常可和香燒之。以致神明。若無青木香者。亦可單用白芷。凡庚申甲寅之日。是血鬼遊尸直合之日也。天炁交合。七鬼競亂。淫穢混真。邪津流煥。明法動精。七神馳散。每至其日。當清齋別處。不雜他席。慎不可與夫妻相見。及同牀而寢。又不可爭競財色。所行非道之方也。每當燒香感氣。修行之時。消呪之法。亦可誦經混神。若思洞房帝一之事。唯便精真以為意也。上清元始譜錄

太真玉訣三尸三惡門

第一門名色慾門。一名上尸道。一名天徒界。第

二門名愛慾門。一名中尸道。一名人徒界。第三門名貪慾門。一名下尸道。

一名地徒界。此三惡之門。一名三尸之道。一名三徒之界。常居人身中。塞人三關之口。斷入三命之根。遏人學仙之路。抑人飛騰之鬼。為學之本。而不落尸於三道之上。去慾於三界之門。真何由降。道何由成。夫學上法。欲

遣諸慾。滅落尸根。道自然成。剋得飛騰。上昇三清。三尸五道門。第一

門名色累苦心門。一曰太山地獄苦道。第二門名愛累苦神門。一曰風刀苦道。第三門名貪累苦形門。一曰捷山負石苦道。第四門名華競苦精門。

一名作江河苦道第五門名身累苦鬼門一名吞火食炭鑊湯苦道此五苦五道之門常居於人身係人命根道人招真之路斷人修仙之門為學之本而不解形於五道之上滅跡於五苦之下衆累不斷沈淪罪門何由得脫騰身遯變流景玉光也夫欲上學當先斷諸累絕滅苦道真自然降神仙自然成刻得變形遊宴諸天落上尸之道當青書上玄滅慾斬尸變景流光玉符著頭上當於色慾之門北向街刀請一杯清水面臨水上師於弟子後叩齒九通呪曰上尸青慾自號彭倨變化九種鳥頭蛇軀混沌無心或沈或浮貪慾滋美華色自居走作鬼鬼司人過咎斷人命根氣散神遊放浪三宮小蟲無劬真人甲乙佩籙帶符色慾已斷死路已除元始有命請斬尸頭三台監形速出無留滅根絕種勿使遺餘甲乙練真三宮清虛五帝監映太一定書北元沐浴冠帶行疇飛度天界流景玉輿遯變上清乘空遨遊畢取所啣刀師以繞弟子頭結九過下所卷玉符埋於色慾門下以杯水灌上行此之道上尸即滅色慾自除身過天徒之界形鬼無復苦惱之患太真上道慎勿輕傳以次進中門而落中尸落中尸當黃書中元滅慾斬尸變景流光玉符著胸前於愛慾中門向丑捉刀向腹請一杯清水著前師於後叩齒十二通呪曰中尸彭質號曰中黃愛慾自居

依腹逃藏沈浮變化形無常方執人鬼鬼走作三宮赤子馳競使人發狂慾性喪神罪由小蟲真人甲乙上帝已徵身佩玉符丹文金章列名元圖三慾已忘元始符命斬滅尸形斷根絕種勿得飛揚甲乙受練五符休糧真仙安鎮藏內生光五帝監映太一系列行中元沐浴冠帶衣裳解形遯變流景玉光飛昇上清食息太空長保自然天地無窮畢以次進下門而落下尸落下尸當白書下元滅慾斬尸變景流光玉符著兩脚上於下貪慾門向南橫刀於兩足上請一杯清水著足下師於後叩齒三通而呪曰下尸彭矯貪慾自榮白色混沌體無常形依人兩足說動人情言白得失走作鬼靈三宮擾亂赤子不寧貪慾小蟲賈備幽冥真人甲乙三鍊已清慾門斷塞不受邪精元始急令三台臨庭速出無隱及汝弟兄九種子孫一時斬形五帝度真太一記名下元沐浴冠帶羽青玄度三界上飲元精解形遯變流景上清飛玄步虛三界齊明畢三界既度便度五苦之道解形遯變飛度五道之法當作新衣一通中履並新於第一色累苦心門上黑書解形遯變滅度地獄流景玉符置兩足下北向平立師叩齒五通呪曰解形遯變落尸五難三慾已清神津內灌脫故鍊新體香氣蘭玉符滅跡地無拘攣飛度天界超凌雲端魔王保真氣合自然七祖同昇飛步天門

五帝監映萬神咸闕畢脫中解結埋符於兩足下脫履而去次進愛慾苦  
神門於愛慾苦神門上白書解形遊變滅度風刀流景玉符置兩足下西  
向平立師叩齒九通呪曰雲行飛步遊變玉光解形脫跡散髮翱翔人界  
無拘乘虛空行天魔已保五道開通越度風刀形昇上宮畢埋符兩足下  
去之勿顧三尸篇洞章曰太上三氣化為神符號曰三元無量洞章  
制命六甲運使五行率離還合却死來生消除三鬼滌蕩五神五神一曰  
五尸三鬼一曰三蟲蠱尸互名參神亂鬼三尸上尸中尸下尸也五尸青  
尸赤尸黃尸白尸黑尸神呪曰三尸五尸俱入黃泉吾昇清天保長生樂  
使世世居天王

## 永樂大典卷之九百十一

## 永樂大典卷之九百十二

二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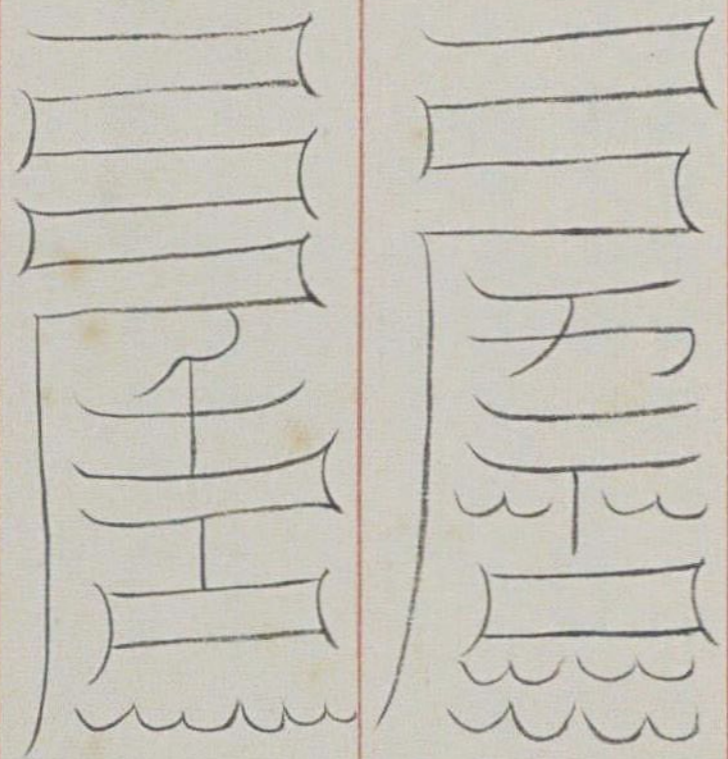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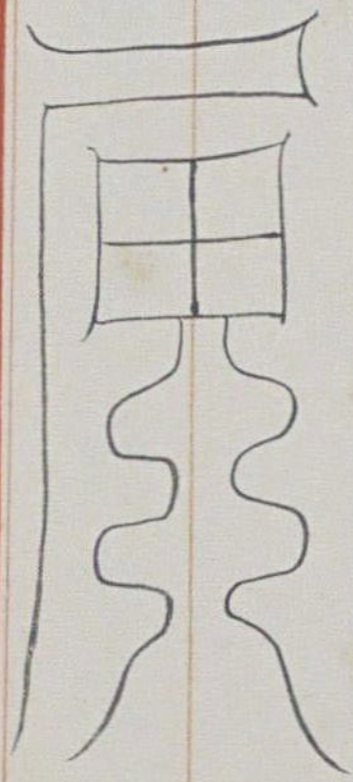
尸

### 三尸中經

一名去尸駐色得不死之道太上三尸中經曰人之  
生也皆寄形於父母胞胎飽味於五穀精氣是以人

之腹中各有三尸九蟲為人大害常以庚申之日上告天帝以記人之造  
罪分毫錄奏欲絕人生籍滅人祿命令人速死死後魂昇于天鬼入于地  
唯三尸遊走名之曰鬼四時八節企其祭祀祭祀既不精即為禍患萬病  
競作伐人性命上尸名彭倨在人頭中伐人上分令人眼暗髮落口臭面  
皺齒落中尸名彭質在人腹中伐人五藏少氣多忘令人好作惡事敢食  
物命或作夢寐倒亂下尸名彭矯在人足中令人下關搔擾五情勇動搖  
邪不能自禁此尸形狀似小兒或似馬形皆有毛長二寸在人身中人既  
死矣遂出作鬼如人生時形象木腿長短無異此三尸九蟲種類群多蚰  
蟲長四寸五寸或八寸此蟲貫心人死白蟲長一寸相生甚多長者五寸  
躁人五藏多即殺人兼令人貪食煩滿肺蟲令人多咳嗽胃蟲令人吐嘔

不喜。膈蟲令人多涕唾。赤蟲令人腸鳴虛脹。蜚蟲令人動止勞劇。則生惡瘡。頭癢。癰癤疽癩。癬疥癩癩種種動作。人身中不必盡有。亦有少者。其中有十等。就中婦人最多也。其蟲凶惡。好污人新衣。極患學道欲調去之。即可矣。凡至庚申日。無夜不卧守之。若晚體疲。小伏牀。數覺莫令睡熟。此尸即不得上告天帝。又太上律科云。庚申日。北帝開諸罪門。通諸鬼神訴訟。群魔併集。以司天下兆人。及諸異類善惡之業。隨其功過多少。賞勞謫過。毫分不遺。經曰。三守庚申。即三尸振恐。七守庚申。三尸長絕。乃精神安定。體室長存。五神恬靜。不復搔擾。不迷不惑。不亂不淫。瞑怒平息。真靈衛佐。與天地相畢。每夜臨卧之時。叩齒三七。以左手撫心上。呼三尸名。使不敢為害耳。去三尸符法。符並未書。太上曰。三尸九蟲。能為萬病。病人夜夢戰鬪。皆此蟲也。可以用桃板為符。書三道埋於門闌下。即止矣。每以庚申日書帶之。庚子日吞之。三尸自去矣。常以六庚日書姓名。安元命錄中。三尸不敢為患也。



此符消九蟲。當以六庚日。常以白薄紙竹紙書服之。每庚皆如之。唯庚申書之。不限多少。從庚申日早朝服一枚。次庚午日吞一枚。值六庚勿失。蟲皆不貫五藏。人身無病也。初符呪曰。日出東方。赫赫堂堂。某服神符。符衛四方。神符入腹。換胃蕩腸。百病除愈。骨體康強。千鬼萬邪。無有敢當。知符為神。知道為真。吾服此符。九蟲離身。攝錄萬毒。上昇真人。急急如律令。

### 治三尸法

道書三尸。一曰上尸彭躡。好寶貨。二曰中尸彭躡。好五味。三曰下尸彭躡。好色。欲出經法相承除三尸法。

常以鷄鳴時漱取醴泉咽之。三而止。徐徐定氣。勿與人言語。祝去伏尸方。以正月五日。七月七日。取商陸根細切。以玄水漬之三日。陰乾。可治為末。服方寸匕。玄水服下。日三服。百日。伏尸盡。下出如人狀。醮埋之。祝曰。伏尸當屬地。我當屬天。無復相召。即去。隨故道。無還顧。常先食服之。禁一切血肉辛菜物。厭尸蟲法。真人曰。江南多白芷草。掘取根。細擣末。以沐浴用之。此香乃三尸所憎者。又方。三月三日。取桃葉。一云桃根。擣取汁七升。以大醋一升同煎。令得五六分。食前頓服之。隔宿無食。即尸蟲俱下。上仙去三尸法。丹砂一斤。細研。飛過醇酒三升。純漆二升。右合和令相得。微火煎之。令乾稠可丸。如麻子大。日服三丸。漸加至二十一丸。經四十日。百病自愈。三尸自出。服之百日。肌膚堅固。十日。令人長生不死。與天相保。不能俱言。後當自知。下三尸方。買衆五分。主伏蟲。白藜蘆十二分。主長蟲。欲得雄者。蜀漆三分。主白蟲。蕪美五分。主肉蟲。石蠶五分。主蛻蟲。厚朴三分。主肺蟲。狼牙子四分。主胃蟲。雷丸六分。主赤蟲。殭蠶四分。主腸蟲。右九味物。熬令黃。合擣篩之。鍊蜜丸。如梧桐子大。以粉漿服五丸。日三服之。漸加至十九。十二日。癥聚下。六十日。百病愈。服之。先從小起。若女人如齋戒恭謹者。亦可服之。仙人下三蟲伏尸方。茯苓十斤。商陸

根削去土皮。但取下白者五斤。清酒麥麴各五斤。并炊釀之。酒置盆中封之。二十日。藥成。擠之。但溥大豆熬之。作末如飴狀。合丸如大彈丸。日服三丸。十日。以去。稍益。如雞子黃。上尸者百日。中尸六十日。下尸四十日。當爛出。上尸如手中尸如足。下尸如鷄子。上尸黑。中尸青。下尸白。此三尸與人俱生。常欲令人死。至晦朔日。上天白人罪過。每至其日。當拘制七鬼。及守庚申夕。於是三尸不能得動矣。是庚申夕。人夢與他諍鬪者。是鬼與尸鬼鬼鬪。夫鬼常欲令人身安。故靜。鬼常欲令人恍惚。蓋欲人早死。故欲攻奪。此之謂也。凡道士醫師。但知按方治身。而不知伏尸所在。上尸好寶貨。千億中尸好五味。下尸好色。若不下之。但自欺耳。去之。即不復飢。心神靜念。可得延生。真人貴其道。道士尊其藥。賢者樂其法。愚俗笑其事。所以言人死為尸骸者。乃是三蟲之號位也。當服商陸散者。乃自除去三尸。不必酒釀而服之也。槐子亦善能服氣者。不用此術。又真氣是青牙五方之精。道士服之。二十一日。三蟲走出矣。神仙去三尸法。真人去三尸延年反白之方。宜服浮水玄雲之髓。此自然長生。千歲一變。百歲一化。先變後化。藥之精英也。故可服之。而得長生也。丹光之母者。松脂也。浮水之髓者。茯苓也。能伏鬼神。却死更生。松脂流入地中。千年變為茯苓。茯苓千年化

為琥珀。琥珀千年變為丹光。丹光之色赫然照人。丹光千年變為蜚節芝。蜚節芝千年變為浮水之髓。浮水之髓千年變為夜光。夜光千年變為金精。金精千年化為流星。流星千年化為石膽。石膽千年化為金剛。金剛千年化為木威喜。夫金入火不耗。入水益生。夫松脂變化。蓋無常形。故能沉淪無方。上昇太清。此飛仙之法。勿傳其非人。方曰。當取茯苓松脂各十二斤。以水漬松脂七日。朝陽去水。以醇酒二斗與茯苓合漬之。日曝令乾。月食一斤。欲不食用練松脂。去苦臭。以火溫之。內茯苓中治合。和以白蜜三物合服之。月各一斤。百日身輕。二百日寒熱去。三百日風頭胸目去。四百日五勞七傷去。五百日腹中寒癖飲癥氣去。六百日顏色佳。七百日面黥除。八百日黑髮生。九百日炙盤滅。千日兩目明。二千日顏色易。三千日行無跡。四千日諸痕滅。五千日夜視有光。六千日肌肉易。七千日皮膚藏。八千日精神強。九千日童子薄。萬日形自康。二萬日神明通。三萬日白日彰。四萬日太一迎。五萬日坐在立亡。日三食。慎勿忘。但過萬日。仍自縱橫。變名易姓。昇天遊嶽。皆可耳。神仙去三蟲殺伏尸方。凡二方。章陸根味酸有毒。主胃中邪氣。塗癰腫。殺精物。鍊五藏。散水氣。根如人形者。神生。故墟田間。三月八月採。章陸一名夜呼。一名蕩根。一名當陸。一名莫陸。一名長

根。一名商草。一名神陸。一名白華。一名逐邪。一名天草。一名逐陰之精。此神草也。去三蟲殺伏尸。去面黥黑。益智不忘。男女五勞七傷。婦人乳產餘病。帶下結赤白。皆愈。右用麴十斤。米三斗。加天門冬。成末一斗。釀酒漬章陸。六日便齋服。五日食減。二十日穀絕。腸肥。容氣充茂。諸疾去。耳目聰明。盤痕皆滅。以月宿與鬼日加丁時。取商陸服如棗。日三。道士常種此藥草於靜室之園。使人通神。令人不老長生。去三蟲。治百病。毒不能傷矣。又方。取當陸根四十斤。削去麤皮。細切之。以水八斗於東向竈煎之。令減半。去滓。更煎之。令可丸服。如桐子大丸。蜜作之。勿令人見。又一方。章陸根三十斤。正月二月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二月採。取過此不中用。取章陸根淨洗。麤切。長二寸許。勿令中風也。絹囊盡盛。懸屋北六十日。陰燥為末。以方寸匕水服。旦先食服。十日見鬼。六十日使鬼。取金銀寶物。作屋舍。隨意所欲。八十日見千里。百日身飛行。登風履雲。腸化為筋。久服成仙矣。除去三尸九蟲法。并藥術。先生曰。夫三尸之鬼。變化無方。或見厲鬼。或假人形。雖千妖萬怪。即黠而不神。不悟人言語。不能鑒其情。欲修法事。慎無發揚。心或默語。鬼聞人聲。既聞人聲。即為禍害。厭暴崇戾。其憂百端。審察災源。急宜詳解。逆為人之備。無令寢淫。故訣稱用建日脩法。破日服符。及

造藥術。欲為消去。即其尸鬼亦常忌此日也。兼慮人用月晦庚日。開執之日。故於此日能迷淪人意。俾耽眠睡。造作夢寐。顛倒非常。或緣人性之所畏惡。輒變此物。恐怖多端。或於眠中喚人名字。或假吏卒收錄執縛。或託人父母兄弟責詈於己。或夢妻子因病死喪。使人悼惶。悲哀哭泣。或夢塚墓狼藉尸骸。或若乘危為其迫塞。或若犬來咋噬。或見牛馬奔衝。往來號吠。倉卒抵踏。或鳥豕之形千狀。或蟲蛇之物萬端。或顛倒其中冠。或訐揚人過惡。此皆其所為也。可先期一二日間。收心斂意。以道自處。庶幾行法而去之耳。仙經云。凡服仙藥。先去三尸。其方如右。附子七枚。炮蕪荑二兩。炒乾漆二兩。灸去烟。右三物篩擣為散。常以空腹酒服一匕。日再服。七日而上尸去。九日中尸去。十二日下尸去。後當痢於盆中。即見三尸蟲狀。以綿裹之。葬東流水中。微哭之。呪曰。汝死屬地。我得昇天。別道而歸。更勿反顧之。經三日後。或自於日中大哭。煩惱恍惚。勿自訝之。後當爽朗。為道人耳。劉根真人下三尸法。真人曰。欲求長生。先去三尸。三尸去則志意定。志意定則嗜慾除。乃以神方五篇見授云。伏尸常以月望晦朔日。上天白人罪過。故司命奪人算。使人不壽。欲去之法。用此方。蜀狗脊七枚。乾棗二兩。蕪荑二兩。右藥並皆依法事持。杵羅為散。以清水服一合。日再服。七

日上尸去。九日中尸去。十二日下尸去。其形似人。以綿帛裹之。埋於東流水。呪曰。子死屬地。我當昇天。易道而歸。勿復回顧。三日之中。當恍惚。後乃佳耳。神仙古方傳授所來二首。朱璜者。廣陽人也。少病毒瘕。就睢山下事道士阮丘。丘憐之。言卿除腹中三尸。真人之業。可度教也。璜曰。病愈當為君作客三十年。不敢自違。丘因與璜七物藥。日服九丸。百物利下。如肝脾者數件。乃愈。後數十日。肥健。心意日更開朗。乃與老君黃庭經。令讀之。告曰。日三過。通之。能思其意。當度世。丘遂與璜俱入浮陽山王女祠。且八十年。復歸故處。白髮盡黑。鬚更長三尺餘。過家食止數年。復去。至武帝末。猶存焉。沈文恭者。九嶷人也。得紅泉神丹。去土符。還年益命之道。服之有效。往崑崙。留安息二十餘年。以傳李文淵曰。土符不去。服藥行道無益也。文淵遂受秘要。後亦昇仙。今以竹根汁煮丹。及黃白去三尸法。出此二人矣。遊稚川記。僧契虛。姓李。其父開元中為御史。契虛幼好浮屠氏。年二十。髡髮。衣褐。居長安中佛舍。及明皇幸蜀。羯胡陷兩京。契虛乃入太白山。食栢葉。絕粒。遇道士喬君。清瘦高古。髮鬢皎白。謂契虛曰。師神骨孤秀。後當寓遊仙都。契虛謙謝之。喬君曰。異日師於商山。備食物於逆旅。有棗子。必攜而餽焉。或有問師所求。但言願遊稚川。當有棗子。導師去矣。及



祿山破。上皇還京。天下息兵。契虛即於嵩山旅舍備食膳。遇棒子而餽焉。近數月。餽棒子數百人。食畢輒去。無問者。契虛怠焉。喬君見欺。將歸長安。忽遇一棒子。年甚少。問契虛所詣。答曰。願遊稚川。積有年矣。棒子驚曰。稚川仙府也。安得至乎。契虛曰。幼而好道。曾遇至人。勸遊稚川。但不知其路耳。棒子曰。與我偕行。可以到也。於是與之俱。至藍田上。理行。俱登玉山。涉危險。踰巖巘。十八餘里。至洞穴。水自洞側而出。棒子與契虛運石填水。三日而水絕。俱至洞中。昏晦不可辨。遙見一門。在十數里外。望門而去。既出洞外。風日恬照。山水清麗。凡行百餘里。登一高山。攢棒迴拔。石徑危峻。契虛眩惑。不敢前去。棒子曰。仙都近矣。無自退也。挈其手而登。既至山頂。緬然平坦。下視山峯川源。杳不可辨。又行百餘里。入一洞中。又數十里。及出洞。見積水無窮。中有危徑。纔橫尺餘。長亘百里。棒子引之。躡石而去。頗加悚慄。不敢顧視。即至一山。下有巨木。煙景繁茂。高數十尋。棒子遂登而長嘯。久之。風生林杪。俄有巨索。自山頂懸。竹索而下。棒子與契虛入竹索中。閉目危坐。勢如騰飛。舉巨絙引之。即及山頂。城邑宮闕。瓊玉交映。在雲物之外。棒子指而語曰。此稚川也。與契虛俱詣其所。仙童百輩羅列。有一大仙。謂棒子曰。此僧為何而來。棒子曰。此僧願遊稚川久矣。故挈而至。一殿

中。見冠冕大仙。貌甚偉。據玉几而坐。侍衛環列。呵禁極嚴。棒子命契虛拜謁。且曰。此稚川真君也。既拜。召昇階。問曰。爾絕三彭之仇乎。契虛不能對。真君曰。此未知道。不可留此。即命棒子引登翠華亭。見亘空丹檻雲龕。內一人袒而寢。髮長數十尺。凝膩黯黑。洞瑩人心目。又命契虛拜曰。此揚外郎。因隋室奔亂。入山得道。非其瞬目。乃徹視之。徹視者。寓目人世耳。拜請。忽寤而開。目光若日月之朗焉。又見一人。卧石壁之下。棒子曰。此乙友君。名潤。亦得道人也。既而棒子承真君之教。引契虛歸人間。凡所涉歷。皆是來時所經之路。契虛問棒子曰。真君問三彭之事。我所未了。何答曰。三彭者。三尸之姓也。常居人身中。伺人之過。欲令人死。每以庚申日。條列人罪目。奏于上天。學仙之士。不去三尸。無由得道。徒苦無益也。既及平地。在秦川矣。亦不知棒子所之。契虛自此居太白山。未嘗言稚川之事。貞元中。徙居華山。榮陽鄭紳。吳興沈聿。自京出關。值大雨至。契虛絕粒不置。庖爨。鄭異其不食。訪其所遇。因話其事。鄭甚奇之。自關東却迴詣其舍。契虛已遁去。不知所之。鄭君述稚川記耳。夢三尸說。道書曰。言人身中有三尸。蟲居三丹田。好惑人性。欲得早亡。每至庚申日。上讒于帝。請降災禍於人。故人多夭枉禍厄。脩鍊者用術及藥以去之。則年長不死。有廣羊人宋彥

華家于濮上。好儒文及術伎。因於道者處受術及藥。百計求去三尺。忽一夕。夢三人古冠服而立堂閣之內。彥華問曰。君何人乎。答曰。吾即是君身中三彭也。欲辭于。故來相告耳。彥華夢中責之曰。吾受生于天。天賦有命。命有短長。必自悉矣。聞君好居吾身中。讒賊幻惑。惱亂吾神。使邪夭禍。厄則喜而去。吾何負於君輩哉。今吾師道術以殺汝。汝不速去。必遭楚苦。三尸曰。子能聽我言。將以辯吾非罪。而以辭于。可歟。彥華曰。何也。答曰。吾之族陰陽之精也。上係太虛。自無入有。凡人有生質。則上帝乃頒吾兄弟。賦于人中。主其鬼。護其性。而保其中也。蓋人及壯。則百緒之為。貪財食。溺邪淫。矯詐欺誣。奸狡佞妄。外示正直。內趨僻違。不孝友。不慈惠。抑民掠財。逞形恃勢。潛窺陰計。自豐其家。喜利忌賢。輕貧叶富。晝夜役使。兄弟甚勞。苦哉。吾之疲倦。且錄其尤以害之。得速死。冀吾有暇耳。不如此。何得適哉。今子若好道。不必去吾兄弟。子但修中正。拋榮去味。遠世棄欲。息後沈光。滌清三宮。凝定九府。日月內燭。星斗高臨。則吾兄弟優游清閑。雖千萬歲。與子周旋。賓護外物。吾無勞役。又何敢怠。况讒賊乎。今子且愛榮好奢。戀世情命。矯謀財色。既而返逐於我。我今去矣。若上彭去。則子言語倒錯。耳室目暗。容貌滋味無復暢也。中彭去。則子規謀失算。治官乖政。榮業壯圖。

文詞術藝無復適也。下彭去。則子風月蕩絕。馳騁艱難。坐立無復強也。子孫廢滅。鬼鬼飄沉。如此。則子返為行尸。非人也。夫人之處世。賴我兄弟以為精識。思慮。子不修中正。保元氣。而誣我以罪。豈非戾乎。言訖。揖彥華將去。彥華夢中牽其袂而留之曰。自古皆有死。民無財不活。今吾不能保其真矣。子且為我留居。共子謀財。不復反覆矣。三彭倏然躍入其鼻。悅而驚。乃寤。自後但以積財為業。不復更言道術。溟洪先生曰。吾聞大道虛無。無一物可辯。自無入有。蓋賦形也。人稟中正。不可自邪也。中正則天地合其神。豈小蟲能害乎。三彭誠有靈者。豈能制天地乎。亦信人自不端。陰役其內。則更有小於三彭者。固能致禍矣。是其說可深信歟。宋民多金。能轉貨嘗餘財。所慕道藝。今盡擲矣。與子話夢。故書以傳之。笑其惑也。如此。中山玉櫃經。服氣消三蟲訣。昔大黃帝君。大古無名。云大黃帝君者。則黃帝有熊會群。臣於崆峒山。問道于廣成子曰。夫人養生全真。遊觀於天庭。止息於洞房中。得與眾聖齊群。駐童顏而不敗者。則何法最寶。廣成子曰。夫人以元氣為本。本化為精。精變為形。形雖好生。欲能竭之。故欲不可縱。縱之則生虧。制之則生盈。盈者精滿。氣盛。百神備足。夫有死必有生。有生必形虧。虧盈盛衰。物之常理。日中則移。月滿則虧。樂極悲來。物盛則衰。

有生死。是天地人之常數也。聖人智通萬物。以法堅身。在養育之門。無犯形本。則合於化元之道者也。夫人體內有百關九節。百關者。號百祿之神。為九節之用。九節者。一掌。二腕。三臂。四膊。五肩。項。六腰。七避。八脛。九膈。是謂九節也。合為形質。洞房玉戶。紫宮泥丸。丹田。以處泊。古人作楮薄。今論神氣棲息。故宜處泊。洞房等皆天庭三田神正泊處也。百神守衛。六靈潛護。百神者。百節之神。守固營。保護之。藏神。五神清則百節靈。五神傷則百節危。清即少。傷則老。經云。貪欲嗜味。傷神促壽。金玉滿堂。莫之能守。六靈者。眼耳鼻舌身意。亦謂之六識。常隨心動。動念則識便從之。是故制之則寧。用之則成。察之則悟。任之則冥。又有三魂伏於身。七魄藏於府。故云。肝藏魂。肺藏魄。脾藏志。心藏神。腎藏精。此皆百神六靈之主也。宜防濁亂。輕躁。動作。違之不守。自致敗傷而已。保其玄關。守其要路。道以真一為玄關。以專精為要路。既食百穀。則邪魔生。三蟲聚。蟲有三名。伐人三命。亦號三尸。一名青姑。號上尸。伐人眼。空人泥丸。眼暗面皺。口臭齒落。鼻塞耳聾。髮禿眉薄。皆青姑之作也。一本作青石。二名白姑。號中尸。伐人腹。空人藏府。心旌意亂。肺脹胃弱。氣共傷胃。失飢過度。皮癬肉焦。皆白姑之作也。一本作白石。三名血尸。號下尸。伐人腎。空人精髓。腰痛脊急。腿痺臂頑。

晚疼脛酸。陰萎精竭。血乾骨枯。皆血尸之作也。一本作血姑。此三尸毒流。噬嗑胎。鬼欲人之心。務其速死。是諸邪魔生也。人死則尸化為鬼。遊觀幽冥。非樂天庭之樂也。常於人心識之間。使人常行惡事。好色欲。增喜怒。重腥穢。輕良善。惑亂意識。令陷昏危。無於一日之中。念念之間。不可絕想。常以甲寅庚申日上白天曹。下訟地府。告人罪狀。述人過惡。十方刺史受其詞。九泉主者容其對。於是上帝或聽之。則被罰輕者在世。延遭。求為不遂。重者。奄歸長夜。分改身形。成殃而出。今俗傳死吹直符。雄雌殃注。破在殺心。此之是都。由人不能絕百穀。斷五味。誠嗜欲。禁貪妄。而自致其傷殞。內景玉書云。百穀之實。土地精。五味外美。邪魔腥。臭亂神明。胎氣冷。三鬼恍。恍。鬼。麋。傾。要知成敗。彼之三蟲。由斯五穀也。貫穿五藏。環鑿六府。使丹田不華實。津液不流注。血脉不通行。精髓不凝住。胎鬼不守宮。陰鬼不閉戶。令人耽五味。長貪欲。形老神衰。皮皺髮落。若不却粒絕味。禁嗜誠色。則尸蟲全而生身必死。若滅三蟲。弭尸鬼。安魂鬼。養精髓。固形神。保天地者。非氣術而不可倚矣。擒制情欲。弭滅蟲尸。使形身不枯朽。須服神氣。還元返本。過此皆不可倚。且我大仙以氣術為先。元氣是本。是以太和為宗。沖元是本。及吾歸之於妙。寂之於玄。化之於無。用之於自然。自然輕舉。昇於玄。

玄出入無間其道恬焉與道通靈當有何患音遂內景云勿令七祖受殃  
患但不許以道傳於非人即七祖受其殃也今言當有何患是亦依道奉  
行保無殃咎也夫上仙以元氣為宗中仙以丹術為本下仙以藥術為首  
量此三者夫何以久皆以勤勞神餌金服石動費貨泉失於歸寂蓋不得  
自然之理乖於真道矣昔大隗翁曰生吾有身憂吾勤勞念吾飢渴觸情  
縱欲過患斯起遂虧於玄化之道也此廣成子述初石大仙要道所得之  
秘旨也於是大黃帝君謹心神觀想元氣用啓玄理先靜丹元觀想自然  
融於歸寂也乃感太一真君持玄元內景氣訣妙經一篇授之帝君帝君  
爾後降中嶽復會群仙宣是妙經因名中山玉櫃服神氣經此碧巖受行  
是經於師奉傳然得分明知其的實以為誥夫太一真君者是北極太和  
元氣之神神通變化自北極紫微宮經過於天地間滋育萬物在天則五  
象明焉在地則草木生焉居人則神識靈焉在鑒則五行察焉在北則四  
運變焉聽之不聞視之不見搏之不得無形無狀而與萬物作狀故謂之  
玄謂之象所感無不應所真無不證所專無不用所精無不動是知道以  
真正為玄關專精為要路倚於此者無所不通也碧巖受之相次顯示使  
其將來不滯迷惑經曰夫欲服氣服元氣為本以歸寂為玄妙若不得此

門及不知玄關要路則終不能成就功德也經之要言故不妄語夫求仙  
道絕粒為宗絕粒之門服氣為本服氣之理齋戒為先當持齋戒然揀好  
日宴靜一室安置牀薦其齋以心清意淨無諸躁動止可二七日若不先  
齋則不得神氣內助若不存想則神氣不得內補夫欲修行要當別置一  
室好土香泥泥飾明密高敞牀褥厚煖衾枕新潔不得使雜人穢污輒到  
其中其中地須深鋤深二尺篩去滓礫除諸穢物更添好土築擣平實更  
羅細土拍踏令緊既得平穩勤須灑掃務其清淨室中唯安書机經櫃每  
一度焚香念玄元無上天尊又念太一真君又可呼三一三元五藏六靈  
一身之神真心叩齒靜默思之也太一真君有五誠誠心依之剋復神應  
一者不得與女人語笑同處致尸鬼惑亂精神二者勿食一切葷膩五辛  
留滯冷滑之物若食之令三尸濁觸五神三者勿入一切穢惡處所夫弟  
死問病至人為殺戮決罰驚寃大怒大怖精神飛散就中死尸道人大忌  
海之至大尚不宿尸人之至靈尸之至穢也或候衝見當以桃皮竹葉湯  
浴訖入室平卧存想心家火過身焚燒身都爛然使之如盡然後閉氣咽  
新氣驅逐腹內穢氣使攻下泄務令出盡當自如故四者勿與一切衆人  
爭於是非忿諍鬪競及抱小兒減人算壽損志傷神五者勿得欺調一切

事。陰神不助。常慎言語。節度行止。勿對北旋溺。犯太一紫微。殃罰非細。若有違此五戒。於二七日間。眠夢之內。自有警覺。覺悟於人。務人修善。其事秘密。勿泄於人。所言內景氣訣妙經一篇。良有是也。夫景是內秘之事。唯自己心內知之。固不可漏泄他人也。說三尸。真人云。上尸名彭倨。好寶物。中尸名彭質。好五味。下尸名彭矯。好色慾。三尸之為物。常居人脾。至修法之夜。即宜右覆卧。則脾不得動。脾不得動。則三尸不得作恐耳。亦乃一助也。是夕心中祝言曰。三尸九蟲。我已知你所能也。若眠中聞喚。誤應者。即當起正坐。叩齒十二通。心中祝曰。吾知汝是三尸九蟲耳。但知行正意。後使。夢中勿與相應對也。常先預思憶。勅戒之。亦無能變化矣。說三尸所居法。上尸彭倨。居人頭上。在泥丸宮中。一名上丹田宮。却入眉後三寸。自有宮殿樓閣。中尸彭質。居人心後。却入三寸三分。居其間。名曰中泥丸。一名中丹田。自有宮殿樓閣。下尸彭矯。居人下丹田。亦名下泥丸。在人小腹。去臍下三寸。却入腹三寸七分。自有宮殿樓閣。候三尸法。若忽夢起屋舍籬障者。是腹中尸蟲共相依上。若夢與女人交通者。其尸蟲會也。重者皆成病。若服丹砂有功者。當夢大火燒其屋室。服諸藥有應當夢父母喪亡。妻子被殺。或是姊妹兄弟之屬。或女人。或塚墓破壞。失去棺槨。

及被五刑死者。此是尸蟲皆將消滅候也。趙先生口訣祝尸蟲法。凡三法。趙先生口訣曰。欲祭三尸九蟲法。常以月建之日。夜半之時。密出中庭。正立東向。平體正氣。叩齒三十通。訖。舉頭小仰。即復下頭小俛。因燕液二十過。又向前仰。兩手二七過。前後仰。緩手為之。竊祝曰。南昌君五人。官將百二十人。為某甲除三蟲。伏尸。將某周遊天下。過度災厄。訖。徐徐左迴還。卧。行之三年。尸蟲消滅。若月中有重建者。亦重為之。修此法。欲齋戒獨住。不欲雜錯人眾。務令寂靜。勿使知之。及六畜鳥獸。並不聞聲。為此法。易行無恍惚之患。又法。先生曰。欲除尸蟲之法。春月擇甲乙夜。視歲星所在。朝之再拜。正心竊祝曰。願東方明星君。扶我。我。接我。我。使我壽如松栢。生年萬歲。生不落。願為甲除身中三尸九蟲。盡走消滅。常擇潔靜。頰行之。為善。此仁德樂生君術也。木剋土。所以土尸去。妙訣秘之。又法。先生口訣。去三尸九蟲法。常以月晦日日出。昕時。東向日所出處。禹步三。祝曰。諾。畢。畢者。喚聲。如言。號耳。月中有蟲。兔。蝦蟆。日中有蟲。三足鳥。水中有蟲。蛇。與魚。土中有蟲。蛾。蝼。蛄。腹中有蟲。蛻。白。從。凡三祝止之。秘而勿傳。東方氏制三尸法。常以庚申日。存頭中有太上老君。泥丸真人。二人並共坐上。着遠遊冠。服玄袍。坐於真光帳中。下視口目耳鼻。清滌神氣。謂之上一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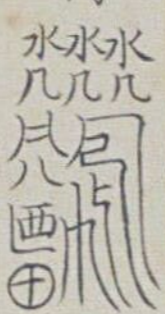
面部之鬼。次存心中有太一大帝。絳宮真人。二人並共坐上。著九陽冠。服丹南逸景之袍。坐於朱陵帳中。下視四體清淨。肝肺膽腎皆令淨潔。如五色玉。謂之中一拘四肢之部。精次存臍內。有太黃老君。黃庭真人。二人並共坐上。著十靈之冠。服黃羅之袍。坐於黃錦帳中。下視脾腹之下孔竅。令分明如白素。謂之下一拘制骸鬼。於是三尸無從得動矣。紫微宮降太上去三尸法。夫人身並有三尸九蟲。人之生也。皆寄形於父母胞胎。五穀精氣。是以人腹中盡有尸蟲。為人之大害。常以庚申日夜上告天帝。記人罪過。絕人生籍。欲令速死。鬼昇于蒼天。鬼入于黃泉。唯有蟲尸獨在地。上遊走曰鬼。或四時八節。三牲祭祀不精。輒與人作禍害。心痛症忤。伐人性命。上尸彭倨。在人頭中。伐人眼目。令人好作惡。噉食衆生。或口臭齒落。中尸彭質。在人腹中。伐人五臟。少氣多忘。令人好作惡。噉食衆生。或作惡夢。驚恐不安。下尸彭矯。在人足。令人下關搔擾。五情踴動。不能自禁。若尸為神則害子。是故復症不絕。又云。上尸彭倨名青服。中尸彭質名白服。下尸彭矯名赤口。此三尸狀如小兒。或似馬形狀。皆有鬚髮。毛長三四寸。人既死。遂出作鬼耳。如人生時形象。衣服長短。親人見之。謂是亡人還家。實非亡人靈也。身中三尸九蟲。種類群多。夫學道修長生者。若不先滅三尸。

九蟲。徒煩服藥斷穀。求長生不死。不可得也。後人謂先聖經方虛謬。乃未究害之所由也。此上聖之至訓。真人之秘言。宜可勗哉。制之法。每至庚申日夕。不眠以守之。令不得訴天帝。罪滿五百條。其人必死。三守庚申。三尸振服。七守庚申。三尸長絕。太玄鑊湯煮而死矣。爾乃精神安定。五藏恬和不復搔擾。太虛真人消三尸法。真人曰。常以春甲寅日。夏丙午日。秋庚申日。冬壬子日。瞑卧時。先擣朱砂。雄黃。雌黃。三物等分。細擣。以綿裹之。使如棗大。臨卧時。塞兩耳中。此消三尸鍊七鬼之道也。明日日中時。以東流水沐浴畢。更整飾牀席。易著衣服。浣故者。更履。先除漂之。都畢。又掃洒於寢牀下。通令所住一室淨潔平安。枕卧向上。閉氣握固良久。微呪曰。天道有常。改易故新。上帝吉日。沐浴為真。三氣消尸。朱黃安鬼。寶鍊七鬼。與我相親。此道是消鍊尸穢之上法。改真易形之要訣也。四時唯各取一日為之。思念道誠。去三尸法。老君遺誠。教子防軀。外如空城。裏如丹朱。外常不足。內實有餘。保道五藏。勿得發舒。行正念道。常覆于軀。思道念道。坐致行厨。思道念道。常以道俱。內懷金寶。外常如無。保神愛氣。萬邪不拘。長生在己。三尸自去。百病九蟲。皆自消除。身過千災。仙人鄰居。五行紫文除尸蟲法。凡三法。五行紫文曰。常用朔望之日。日中時。瞑目西向。存兩

目中出青氣。心中出赤氣。臍中出黃氣。於是三氣相繞。合為一。以覆身。盡見外洞徹如光之狀。良久。乃叩齒四十通。畢而嚙液。此謂鍊形之道。除尸蟲之法。火行之佳也。又法。常以七月十六日。去手爪甲。燒作灰服之。即自滅。又法。凡寅日。去手爪甲。午日。去足爪甲。名之斬三尸。存心中赤氣。去三尸法。經曰。常念心中出赤氣。上行通喉。嚨以意閉之。於泥丸。為之不止。三尸自去。長生久視。司命刻名著不死之紫籙也。練祝死屍法。出自要紫書。金根衆經。紫書訣云。凡修上清之道。兆身父母伯叔兄弟於世上死亡。兆身未得絕跡。故在人中身。履死淹者三日。當取清水一盆。真朱一兩。投水中。北於中庭。南向。臨水上。叩齒九通。咒曰。氣化成神。尸變入玄。三化五練。昇入九天。九天之劫。更度甲身。甲身更化。得為真人。男屍思玉童三人。女屍思玉女七人。盆盛水。以灌死人。取水自洗手面。仰天噴。又陰呪曰。天氣已清。人化已生。得生上天。九變受形。五苦三塗。斷落死名。超度窮鬼。還向帝庭。如此亡人。更受化生於九天之上。九年得昇玉清之宮。其法妙於大洞度七祖之法。玉帝所祕。不傳非真。有金名帝圖錄字紫文。得見此文。勿輕施用。妄傳於人。七祖父母。長閑鬼官。三塗五苦。萬劫不原。四極明科。七百年有真者聽傳。制三尸符。神名彭瑒。好車馬。衣服。彭

質。好飲食。彭矯。好色慾。此神與人身同生。能興三業。欲人速亡。遇晦朔日。上奏于天。苟能制之。立見長生。今具太白山制三尸九蟲符于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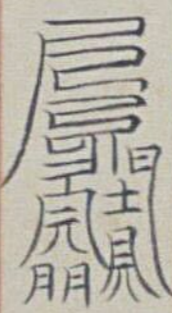
上尸符



中尸符



下尸符



每遇庚申夜。書此符吞之。三尸九蟲自然消滅。令人鬼神安靜。常以淨夜呼名念之。大吉。凡遇甲子庚申。切忌夫妻共寢食。務在清淨。則三尸自滅矣。制三尸日。凡甲寅庚申之日。是三尸鬼競亂精神之日也。不可與夫妻同室寢食。可慎之。甲寅日。可割指甲。甲午日。可割脚甲。此日三尸遊處。故以割除。以制尸鬼也。感應篇。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李昌齡註曰。三尸言人罪過。非獨篇中言之。諸書亦皆言也。一云。上尸名彭踞。中尸名彭質。下尸名彭矯。一云。上尸名青姑。好伐人目。中尸名白姑。好伐人五臟。下尸名血姑。好伐人胃命。一居人頭。能令人多思欲。好車馬。一居人腸。能令人嗜飲食。好恚怒。多忘少氣。一居人足。能令人耽色慾。喜殺害。關節搔擾。五臟踴動。每至庚申日。與身中七鬼。上詣天曹。言人罪過。大抵三尸言過。乃其職也。按經所說。修真之人。先當絕去。一云。三守庚申。三尸伏。七守庚申。三尸滅。守者不寐也。不欲三尸得

以言其過也。一云寅日三尸遊兩手。當去兩手指甲。午日三尸遊兩足。當去兩足指甲。此名斬三尸。隨所在而去之。嗚呼。與其百守庚申。盡去指甲。孰若清心寡欲。無使三尸所能惱人者。數事得以干吾方寸乎。昔僧契虛志慕清虛。一日因山行。為異人捧子。音奉所導。至稚川仙都。稚川曰。子能絕三尸之仇乎。契虛莫悟。捧子曰。彭者三尸之姓也。常居人身。伺察善惡。庚申之日。悉錄以聞。然則三尸言過。孰謂不然。內則守心。外則去甲。此修行之初法也。

# 永樂大典卷之九百十二

重錄總校官侍郎臣高拱

學士臣瞿景淳

分校官檢討臣馬自強

書寫儒士臣姜憲

圖點監生臣李莊春

臣蘇性愚



